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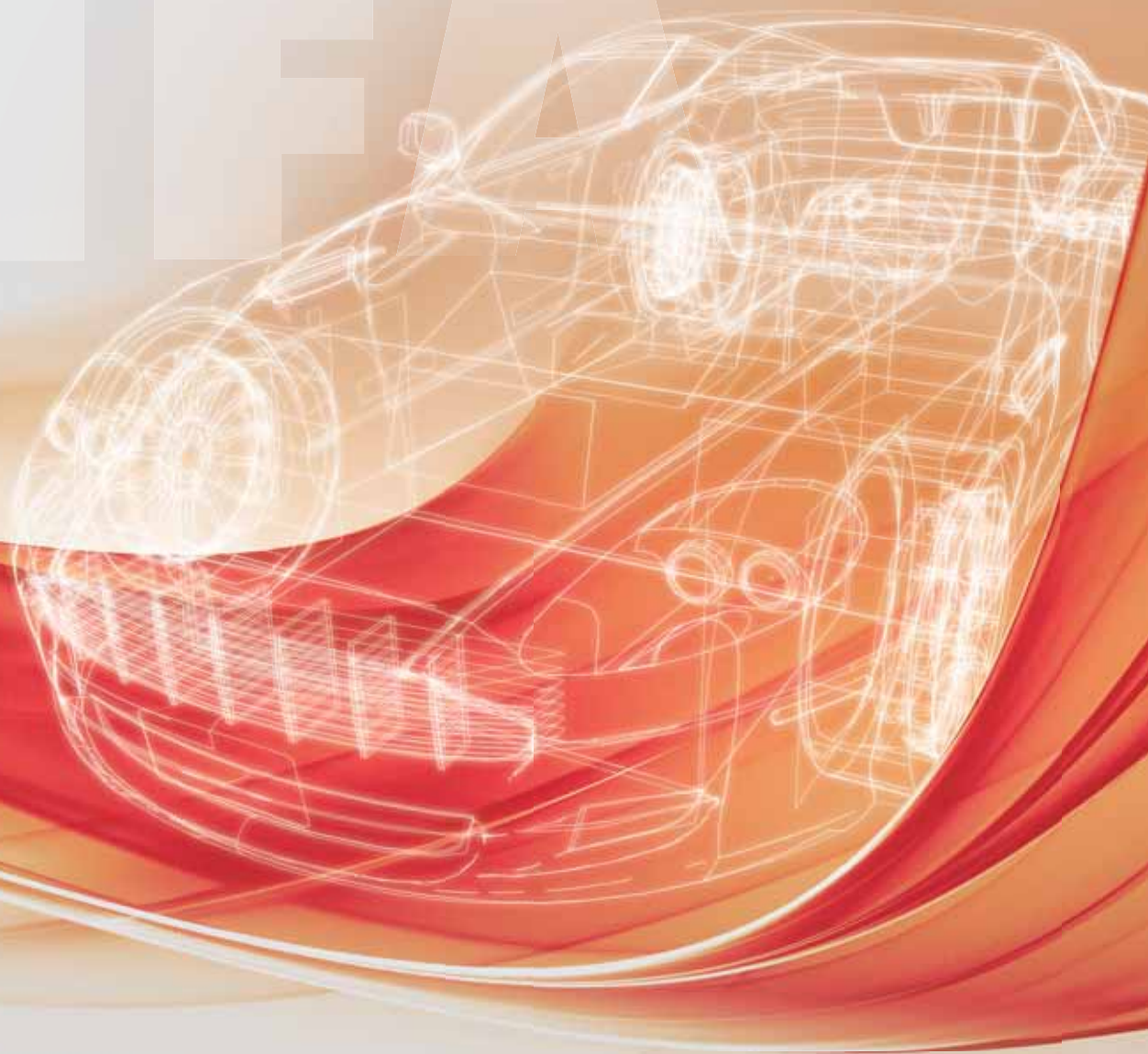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2016 年報



N F A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16
企業管治報告	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49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5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57
綜合權益變動表	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2
財務摘要	14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健行(行政總裁／主席)

杜敬磊

非執行董事

應偉

王振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林雷

張曉亞

公司秘書

劉小華

註冊辦事處

Cir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80號5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股份編號

360

網址

<http://www.nfa360.com>

主席致辭

借這個機會，我想表達幾個意思：一是對各位股東的理解和堅守的感謝；二是對員工同事們的辛勞、堅持的感謝。

有心人會發現，我們已經走在價值發現和價值回歸的路上。財報上的數字，已經是過去了的歷史，是我們對昨天的一種告別方式。

去年，我們集中做了「減法」，既減去了過去收購中類似「商譽」的泡沫，也減去了不符合發展戰略的一些分支和業務。

例如，我們大規模撤裁了不同區域團隊管理的40餘家汽車服務門店，在短期內影響了營收。我們認為碎片化的商務合約不盡符合連鎖經營的場景標準化要素要求，服務價格的重構預期也難以對沖商務成本的現實控制。所以我們把汽服連鎖門店聚焦在「北京愛義行」作為載體的「城市加油站」全國推廣模式上，扎實推進與中石化和中石油的合作，儘管新的投入短期內不會立竿見影，但我們堅信實體連鎖有著光明的未來。

原有的幾家汽車用品批發服務業經過重組，整合成唯一以「美車驛站」汽車用品電商平台為主體的專業B2B流通網絡和垂直電商門戶，存量的調整和提升就已經大大拓寬了我們的視野，這是一個有前景的業務。



主席致辭

以汽車電源產品出口為主的紐福克斯工廠，經營質量也有了長足的進步，而且具備了持續進步的學習基因，相信在新能源汽車用品領域的研發會帶來新的增長點。

可以說，我們的路綫圖非常清晰：城市油站汽服連鎖是我們的核心業務，已經具備了全國複製的成熟模式，面臨快速拓展的機遇；美車驛站電商平台的孵化，追求的是精準、專業、高效，是我們重要的戰略配置；而作為集團出發點的製造業，是我們的基礎和依托。

雖然中國汽車保有量龐大，但汽車售後服務業的碎片化現狀，對本集團的後續發展而言，既是歷史機遇，又是嚴峻挑戰。我們將繼續貫徹有效的經營策略，持續完善經營模式，發掘和提升本集團的價值。

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再次向盡忠職守、努力不懈的管理層及員工深表謝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縱覽

於二零一六年，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專注於中國汽車售後連鎖服務，滿足廣大汽車消費者的全面需求，在業界位居產業龍頭。

業務摘要

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約人民幣1,292,66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54,191,000元)，上升約3.07%。

本集團零售服務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469,1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81,910,000元)，下降約2.65%。下降主要源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出售附屬公司新焦點麗車坊股份有限公司(「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焦點」)各自100%的股權(「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導致綜合收入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人民幣53,030,000元。去除該因素，本集團零售服務業綜合收入較二零一五年增加約人民幣40,263,000元，主要源於門店擴張。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401,54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6,062,000元)，上升約12.77%。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實業有限公司(「遼寧新天成」)以及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浙江歐特隆」)分別自二零一五年五月和二零一六年七月開始發展電商平台業務，該電商平台業務發展迅速。

本集團製造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421,98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16,219,000元)，上升約1.38%，主要源於所研發的新產品的銷售。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274,80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5,121,000元)，上升約7.71%。毛利率則由二零一五年的約20.34%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的約21.26%。

本集團零售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100,17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9,253,000元)，上升約0.93%；毛利率由約20.60%上升到約21.35%，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高毛利產品銷售相比二零一五年增加。其中，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導致毛利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人民幣7,246,000元。去除該因素，毛利較二零一五年上升約人民幣8,170,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服務業的門店擴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81,01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0,285,000元)，上升約15.26%；毛利率由約19.74%上升到約20.17%，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歐特隆優化存貨成本管理。

本集團製造業毛利約為人民幣93,61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85,583,000元)，上升約9.39%；毛利率約為22.18%(二零一五年：20.6%)，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製造業優化產品結構，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額佔比提升。

其他收入及盈虧

本年度其他收入及盈虧約為人民幣59,9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5,124,000元)，增加約8.73%，主要由於本集團因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出售上海追得貿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追得」)51%股權、出售上海新焦點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以及出售深圳市永隆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取得投資收益人民幣18,840,000元(「本年度投資收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完成向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海通」)發行的本金為2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海通可換股債券」)相關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減少人民幣15,080,000元。

開支

本年度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約為人民幣213,73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8,621,000元)，上升約7.61%；其中，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導致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約人民幣8,773,000元。去除該因素，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3,890,000元，原因包括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因門店擴張增加費用人民幣15,700,000元及批發服務業為促進銷售加大宣傳力度增加市場推廣費用人民幣6,058,000元。

本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49,49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3,331,000元)，上升約4.30%。因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相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5,624,000元。去除該因素，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1,785,000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服務業門店擴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虧損

本集團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04,926,000元(二零一五年：經營虧損人民幣65,589,000元)，其中包括因本公司附屬公司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長春廣達」)於本年度的經營業績未達預期而計提的商譽減值約人民幣74,334,000元，結餘約人民幣30,592,000元主要源於本集團零售服務業新設門店的前期虧損和電商競爭對手非理性擴張對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及批發服務業產生的衝擊。

本公司原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收購長春廣達51%股本權益(「二零一二年收購事項」)。有關收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七日的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三日的投票表決結果公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本公司與賣方訂立二零一二年收購事項之補充協議，以修訂股權轉讓合同之若干條款，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披露。長春廣達主要從事提供全面汽車售後服務，包括汽車清洗、精洗、例行養護、鈹噴、改裝及汽車配件銷售。

長春廣達預期於本年度取得營業收入和除稅後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96,586,000元和人民幣9,870,000元，而實際表現未如理想，本年度的營業收入和除稅後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77,943,000元和人民幣1,677,000元。長春廣達的業務表現不佳，乃由於：(a)中國政府改革公務用車造成的影響導致來源於公務用車的收入下跌；及(b)電商競爭對手的非理性擴張對長春廣達的業務造成衝擊。

董事根據曾於二零一五年度採用的使用價值計算方式估計長春廣達的可收回金額(作為現金產生單位)。本公司董事批准之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被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涵蓋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則按3%之估計增長率預測。董事亦假設，增長比率並無超越長春廣達所營運行業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使用價值計算方式所採用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毛利率	28-33	25-40
於預測年期內之增長率	3-6	6-17
貼現率	15	15

董事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加權平均增長率乃與各行業一般採納之預測貫徹一致。所採用貼現率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董事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認為，長春廣達就商譽作出減值人民幣74,334,000元，以將其於本年度年末之賬面值按可收回金額列賬。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評估商譽減值。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40,8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7,713,000元)，上升約8.41%，主要是由於向海通發行本金為25,000,000美元的海通可換股債券於本年度的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稅項

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50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45,000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源於本公司部分盈利的附屬公司之稅前利潤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23,459,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0,967,000元)。扣除長春廣達計提的商譽減值撥備相較二零一五年度增加約人民幣46,331,000元的因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相較二零一五年減少人民幣13,839,000元，主要源於本集團取得本年度投資收益。每股虧損約人民幣2.70分(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1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33,078,000元(二零一五年：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6,16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88,051,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1,928,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3,748,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653,000元)，流動比率約為1.08(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4.6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6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78,475,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4,245,000元)，其中約23.40%以美元借入，約76.60%以人民幣借入。所有銀行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於本年度對借款的需求整體平穩。本集團在本年度內於銀行借款到期時予以償還或延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為人民幣43,245,000元。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日常營運及資本支出。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五日，本公司與海通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且海通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達2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94,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海通可換股債券。假設海通可換股債券按初始轉換價每股3.00港元獲悉數轉換，海通可換股債券將可轉換為約64,833,333股轉換股份。發行海通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為約192,500,000港元。向海通發行海通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完成。上述交易的更多細節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六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和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的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1,212,83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9,032,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人民幣376,18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76,133,000元)，(2)儲備人民幣52,98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8,580,000元)，及(3)債務人民幣783,66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34,319,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擔保與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之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07,51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8,528,000元)。

附屬公司重大出售

出售上海追得51%股權

本公司一間直接持有上海追得51%股權(「上海追得股權」)的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同劉鳳喜女士簽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上海追得股權轉讓協議」)。根據上海追得股權轉讓協議，劉鳳喜女士同意購買且紐福克斯光電同意出售上海追得股權，對價為現金人民幣20,000,000元(「上海追得出售事項」)。上海追得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後，上海追得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更多細節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

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股權出售

本公司一間直接持有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各自100%股權(合稱為「標的股權」)的全資附屬公司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PPI」)同Asia Centre Auto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買方」)簽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買方由擔任本集團副總裁、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董事的洪瑛蓮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同意購買且PPI同意出售標的股權，名義對價為現金新台幣1元(「出售」)。出售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後，新焦點麗車坊和台灣新焦點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更多細節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的公佈。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重大投資。本集團沒有明確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業務的計劃。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零售及批發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結算貨幣為人民幣，不存在匯兌風險。本集團製造業務約80%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對人民幣的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借款得以減少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美元借款金額約為6,000,000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大陸，面臨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主要包括中國大陸經濟的未來發展。如果中國大陸的經濟走向疲軟，將會影響到車主的消費意願，從而減少本集團的營收。本集團已經採取了和戰略伙伴合作開設加油站門店的發展方式來降低成本，並將密切關注中國大陸的經濟走向，及時應對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共4,339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15名)，其中管理人員627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3名)。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並制定和實施期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本集團本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320,49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0,261,000元)。有關期權計劃之詳情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披露。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持續推進環境相關管理體系及制度的建立及完善。該等制度要求本集團所有員工在日常工作中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本集團的相關零售及服務門店在正式運營前均取得環保部門的許可，並在後續運營中嚴格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把對環境的損害降至最低。本集團的製造業主動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的設計及製造中，為客戶提供節能環保的產品。本集團鼓勵員工節約能源和珍惜資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遵守法律法規

本集團在本年度實質遵守對本集團的經營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涵蓋勞動、消防和環保等方面。

同僱員、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重視同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主體的關係，因為該等關係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在日常經營中遵循合法、公平、合理和互利的原則，妥善處理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主體的關係。

行業發展與業務進展

中國的乘用車銷量於本年度超過2,400萬輛，相較二零一五年增長約15%。中國乘用車市場的銷售持續穩定增長，推動乘用車的保有量不斷增加。預期二零一七年中國汽車後市場規模將突破人民幣一萬億元，對應於汽車服務行業的碎片化現狀，既是歷史機遇，又是嚴峻挑戰。

隨著中國乘用車平均車齡的不斷增長，超過保修期限以及進入自然老化部件更換高峰（通常在汽車售後5-10年）的車輛比例不斷增大，越來越多的車主尋求轉向獨立的汽車售後服務連鎖網絡和電商平台，以獲得更加經濟、可靠及有保障的替代維修保養方案。目前市場上除了大型的4S店集團以及小型獨立的街邊店外，大型的經濟型汽車售後連鎖網絡非常少見，市場對該類經濟型連鎖網絡的需求非常旺盛，非常類似中國市場對酒店業中經濟型連鎖酒店以及餐飲業中對快餐連鎖的消費需求。在成熟市場如美國和日本，大型的獨立售後連鎖網絡的發展歷史也印證了這一發展趨勢。本集團將持續堅持經濟型的定位，連鎖化品牌化的經營和標準化、規範化的服務理念，逐漸擴大本集團旗下獨立汽車售後服務連鎖門店的數量及品牌影響力，預期本集團旗下汽車售後服務連鎖體系的規模及營收將穩步提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同時，中國市場目前存在**30**多萬家獨立的小型售後門店，其維修保養業務所需的零配件仍然依賴傳統的經銷商體系和汽配城分銷模式，供應鏈效率比較低下。對於那些常用的保養型零配件以及改裝用品，這些小型售後店面非常需要綜合性的一站式供應商來解決目前供應鏈分散低效的問題。我們認為互聯網化的瀏覽及下單模式、綜合的商品品類以及完善的一站式的倉儲及配送是解決這些小型售後店零配件供應問題的主要發展方向。本集團將在該**B2B**領域內，以「美車驛站」電商平台為基礎，通過電腦及移動終端下單的模式，向這些小型店面提供一站式的零配件批發及配送服務。預期本集團該業務模式將在所在區域內快速替換傳統的經銷商及汽配城分銷模式，該業務的規模及營收也將快速提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擁有**176**家零售服務門店，**10**家批發服務網點及**2**家製造業工廠。

本集團服務業

基於管理層對汽車後服務市場的分析，本集團分別在**B2C**領域聚焦於獨立汽車服務連鎖網絡的拓展以及在**B2B**領域聚焦於「美車驛站」汽車用品電商平台的建設與拓展。

本集團於本年度實施的經營策略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第一，穩步擴展本集團零售服務網絡。本集團於本年度內大規模撤裁了分散在各區域的**40**餘家門店，主要原因是商務場景一致性、經營周期可延續性、服務內容及品牌的一致性考量，相應帶來了營收和門店數量的變化。本集團在汽車綜合服務實體連鎖業務將集中資源投資於加油站門店。基於和中國石化銷售有限公司（「**中石化**」）湖北石油分公司簽訂的戰略合作協議，本集團和中石化湖北在其體系內的加油站合作開設汽車零售服務門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合作開設的汽車零售服務門店達**64**家，顯著提升了本集團在華中區域汽車後市場的佔有率及品牌知名度。本集團隨後又與中石化天津、中石化江西、中石化安徽、中石化廣東和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甘肅銷售分公司及中石油北京銷售分公司簽署了戰略合作協議，並將繼續擴大與中石化和中石油的合作範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區範圍內汽車服務門店的租金過高成為制約汽車售後連鎖企業進一步拓展的瓶頸。除了商業成本外，商業場景和物業屬性的一致性也是連鎖化複製的極大挑戰。規模化首先是標準化，也是應對目前汽車服務行業經營態碎片化的途徑。本集團通過和中石化和中石油的戰略合作協議開設加油站門店較好的突破了該瓶頸。本集團選擇用於開設汽車零售服務門店的加油站均在車流量充足的城市地段，該加油站所在的土地往往由中石化和中石油自身享有土地使用權或者由中石化和中石油在較早期以低廉的價格承租了較長的期限，因此同本集團自行開設門店相比，和中石化、中石油合作開設加油站門店使得本集團在保證車流量充足的前提下具備了競爭對手所不可比擬的租金成本優勢。

借助中石化、中石油在中國累計5萬多家的加油站，本集團得以突破一般汽車售後連鎖企業通常面對的新設門店選址瓶頸，從而能夠大幅提升開設零售服務門店的速度及標準化程度，逐步落實和完善本集團加油站門店在全國的佈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甘肅、江西、天津、安徽和廣東開設門店的數量總計達67家。

第二，整合本集團體系內的批發業務，並將其全部納入到「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之中。本集團將子公司遼寧新天成和浙江歐特隆的批發業務予以整合，發揮本集團批發業在商品、渠道和人力資源方面的協同效應，以提升經營效率。本集團同時投入較多資源完善「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成效顯著，原本線下業務已基本轉移至「美車驛站」線上平台，並以此為基礎拓展新的客戶。該電子商務平台面向小型零售服務門店，為這些客戶提供維修保養零配件、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同時也吸納相關廠家及大型批發商於「美車驛站」平台上開設店鋪，為其提供銷售、收款及配送服務，構建集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自營及第三方銷售於一體的電子商務平台。

「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的業績於本年度以較高的速度增長，其中年度自營業務銷售額超過人民幣3億元，第三方透過「美車驛站」成交的年度營業額超過人民幣1億元。預期該電子商務平台將持續顯著增加本集團的銷售額，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效益。目前該電子商務平台的業務已覆蓋東北三省、蒙東地區、浙江省及江蘇省，預計將進一步擴展至北京，上海及廣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現階段的經營方針為集中資源發展核心業務。為向本集團旗下加油站門店和「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的後續發展持續提供包括人力和資金在內各類資源，本集團於本年度精簡了現有的汽車售後連鎖網絡，處置了台灣、深圳和上海地區的若干汽車售後門店以及本集團旗下的汽車膜業務，著重發展本集團旗下符合連鎖服務市場特性和需求的重點優勢業務，最大化本集團的資源性擴張和網絡覆蓋密度。

本集團製造業

基於二零一五年度卓有成效的經營和管理方式，製造業持續對目標市場、客戶和產品進行梳理，瞭解客戶對產品的需求及同類產品在國際市場的發展趨勢。製造業的深圳研發中心專注於新能源汽車電源多元化的解決方案，並已經有效完成對技術平台、產品路線、供應鏈體系、目標客戶群和質量管控體系的戰略佈局，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製造業的業務增長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展望

本集團服務業將繼續採取以下營運策略：

第一，擴大和中石化、中石油的合作範圍。基於在中石化湖北體系內加油站開設的零售服務門店的示範效應，在其他區域市場推廣本集團和中石油的合作模式，最終將合作範圍擴展至全國加油站網絡。本集團也將進一步落實與中石油甘肅和中石油北京的合作協議，通過複製本集團和中石油的合作展店模式，進一步擴張和完善本集團的汽車服務連鎖網絡。

第二，積極調整批發業務的產品結構，以剛需的汽車維修保養產品作為側重點，提高物流效率和服務質量，提升電子商務銷售的佔比，持續完善「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使本集團成為目標市場內汽車售後服務門店不可或缺的提供全面維修保養產品的綜合平台供貨商。

第三，繼續積極搜尋並洽談有助於實現本集團戰略目標的潛在並購目標和合作拓展夥伴。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張健行先生(主席)

張先生，50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主席，目前全面負責本集團之營運及管理。張先生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擔任本公司主席。張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持有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起一直受聘於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CDH」)，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加入CDH之前，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張先生於華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運營總監。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擔任天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1)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敬磊先生

杜先生，39歲，執行董事，畢業於清華大學，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測試技術及儀器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杜先生一直受聘於鼎輝股權投資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負責物色及執行交易。加入CDH之前，自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杜先生於畢馬威中國擔任助理經理，負責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審核及其他審核核證工作。杜先生還擔任寧波亞錦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0806)董事、常務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杜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非執行董事

應偉先生

應先生，50歲，非執行董事，持有舊金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浙江工商大學(前稱杭州商學院)經濟學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目前，應先生為CDH Investments的董事總經理，並為恒天立信工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1)、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0)和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3)的非執行董事和重慶新世紀游輪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股份代號：002558)的董事。應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王振宇先生

王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於一九八五年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獲得工業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受聘於CDH，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起，王先生擔任CDH多家聯屬公司的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加入CDH前，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王先生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顧問部門的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非執行董事。目前，王先生亦擔任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4586)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胡先生，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一九八六年、一九八九年及一九九五年自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自二零零零年起至今為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教授，並自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於廈門大學擔任多項教職。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間，胡先生為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0810)的獨立董事。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間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間，胡先生亦曾於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461)及廣東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83)擔任獨立董事。胡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擔任廣州卡奴迪路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56)獨立董事。目前，胡先生為湯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300146)、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841)的獨立董事。胡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林雷先生

林先生，4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零年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為新華信國際信息諮詢(北京)有限公司(現更名為特恩斯新華信市場諮詢(北京)有限公司，「新華信」)的創辦人及董事局主席。於一九九二年創辦新華信前，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林先生於對外經濟貿易部工作。目前，林先生為聖元國際集團(納斯達克股份代號：SYUT)、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以及神州租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專業會籍及資格而言，林先生為歐洲民意與市場研究協會(ESOMAR)會員，亦為中國市場信息調查業協會(CAMIR)副會長、中國汽車工程學會(SAE)理事、中國汽車流通協會(CADA)專家委員會委員。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張曉亞先生

張先生，5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及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學院，為高級工程師。張先生現任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4586)董事長，同時還擔任北京信達嘉鼎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廣州珠江數碼集團獨立董事。張先生之前曾擔任航美傳媒集團(納斯達克股票代碼：AMCN)董事兼總裁、銀廣通傳媒集團董事長及思源經紀(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至二零一三年四月)獨立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人員

林明先生

林先生，37歲，本公司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財務預算及資金管理事宜。林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林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林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負責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審核及其他審核核証工作；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於世通華納移動電視傳媒集團(中國)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兼高級副總裁。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洪瑛蓮女士

洪女士，51歲，本公司副總裁兼運營總監，負責本集團運營相關事宜。洪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洪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台灣輔仁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於批發零售服務業及財務方面具有多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洪女士由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一直在台灣一家超級市場連鎖店工作，擔任多個職位，負責批發營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管理、存貨物流及財務管理；洪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左雲貴先生

左先生，44歲，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集團製造業、IT部、戰略投資部之運營和管理。左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左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成都紡織高等專科學校機織與產品設計專業，本科學歷，擁有工程師職稱。左先生曾供職於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華潤紡織集團有限公司以及梅花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左先生擁有豐富的生產製造業管理經驗，以及連續七年集團戰略管理經歷。左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邢愛義先生

邢先生，55歲，本公司副總裁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愛義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北方區零售服務業以及北京愛義行之營運及管理。邢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獲得北京市委黨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邢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建立愛義行汽車服務中心；於一九九七年創立北京愛義行並開始從事汽車連鎖經營。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

李海東先生

李先生，47歲，本集團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董事長兼執行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批發服務業務之營運及管理。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創立遼寧新天成，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

吳彥德先生

吳先生，47歲，本集團附屬公司長春廣達董事兼執行總經理，負責長春廣達之營運及管理。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創辦長春廣達，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為帶動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管理之要素。

本公司於截止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採用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之情況除外。

本公司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及有關上述偏離之詳情在下文概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一直遵照標準守則的要求。

董事會

職責與委任

本公司之整體管理及控制由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為發揮領導作用及批准策略政策與計劃，以提升股東價值。全體董事忠實地執行職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客觀地作出決定以及每時每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公司秘書與高級管理層之意見及服務。任何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已實施合適措施及內部監控程序，確保本公司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規則要求以謹慎及誠信方式經營業務。

高級管理人員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資料，以使董事會及時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亦有權獲得致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需之本公司有關記錄。有關董事履歷詳情以及彼等之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預留由董事會討論及批准之事宜包括下列各項：(i)企業策略；(ii)年度預算及年度業務計劃；(iii)年度及中期業績；(iv)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v)重大收購、出售及資金交易；及(vi)其他重要運營及財務事項。

由董事會特別向管理層授權之主要企業事項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讓董事會在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之業務策略及行動、充分實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式，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與法規。各執行董事均肩負個人責任，須監督及監察特定業務單位之運營及執行董事會所制定之策略及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並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分享彼此之知識及經驗。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與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張健行先生(主席／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被委任為主席)

杜敬磊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非執行董事

應偉先生(已辭任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王振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林雷先生

張曉亞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性作出之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為董事會投入大量寶貴之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準，使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此外，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領管理涉及具潛在利益衝突之事宜及為董事委員會服務，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之有效方針作出多項貢獻。

董事委任及重選

所有董事均以三年固定任期獲委任。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每年退任之董事應為董事會於該年委任之董事，及自推選及重選起計任期最長者。退任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

除各非執行董事所訂立之固定任期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情形而定)外，彼等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形式之服務合約。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之持續專業發展，以提高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其繼續向董事會作出可獲知之相關貢獻。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安排由公司秘書為全體董事，即張健行先生、杜敬磊先生、應偉先生、王振宇先生、胡玉明先生、林雷先生及張曉亞先生提供有關企業管治之簡報，並向全體董事提供規管更新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董事須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記錄以作記錄。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根據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張健行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開始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與守則有所不符，原因在於張健行先生負責領導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董事會認為此安排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有助規劃與執行有效及高效之業務策略及決策。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之事項。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制訂明確之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就其決策或建議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作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和林雷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應偉先生(被委任以替任杜敬磊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胡玉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適合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成員均非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首要職務為(i)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在提交董事會前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特別事項；(ii)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核數過程之客觀性及成效；(ii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v)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內部審核功能及有關程序之完善性及成效，以及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作出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董事會採納經更新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據此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亦須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通過其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的會議進行(其中包括)以下主要工作：

- 審閱及討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 討論及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
- 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年內舉行之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就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引起之問題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展開討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及張曉亞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應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經參考企業管治守則後確定。根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職責為(其中包括)(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以制訂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及(ii)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通過其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的會議，審閱並討論了本集團薪酬政策、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表現。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聽取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根據本公司現行薪酬安排，執行董事有權獲取的報酬包括薪金及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相關花紅。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取董事袍金及董事釐定的年度花紅。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取固定金額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就有關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之管理事務而離職之補償。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0。

於二零一六年，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員工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及林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張健行先生(主席，被委任以替代應偉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提名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根據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之首要職務主要為(i)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iv)就本公司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因此，在甄選董事會成員之候選人時，會以多項可計量目標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歷、技能、知識及工作年資，並應考慮本公司本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要。鑒於現時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擁有均衡之技能、經驗、專長及多元化觀點，以配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透過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舉行會議，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 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的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張曉亞先生、王振宇先生及林雷先生(主席)。戰略委員會負責本集團日後發展戰略的制定及修正，開展程式及提高重大決策程式的效率和質素。戰略委員會須根據重大投融資事宜召開會議。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參與任何涉及戰略委員會的企業行動。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之職能。

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標準守則方面之政策及常規、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會議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記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張健行先生(附註1)	4/4	—	—	—	1/1
杜敬磊先生(附註2)	4/4	1/1	—	—	1/1
應偉先生(附註2)	4/4	1/1	1/1	1/1	1/1
王振宇先生	4/4	—	—	—	1/1
胡玉明先生	4/4	2/2	1/1	—	1/1
林雷先生	4/4	2/2	—	1/1	1/1
張曉亞先生	4/4	—	1/1	1/1	1/1

附註：

1. 張健行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兼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取代應偉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2. 應偉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取代杜敬磊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董事須對賬目承擔之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承擔之責任載於第53、54及55頁。

董事並無知悉任何事項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嚴重質疑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旨在保障本集團的資產，盡量減低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並用作日常業務營運的管理工具。該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失誤的風險，以達成業務目標，並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年內，本集團設立內部審核職能，以審視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年內，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透過檢討該等系統每項重要措施及程序，評估本集團業務可能存在的營運及合規風險，詳細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的發現以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提供的意見及建議。參考審核委員會的報告，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涵蓋內部監控、財務、營運、合規控制的所有主要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該等系統有效及足夠。

本集團已制定發佈內幕消息的系統及程序，以確保得以及時識別內幕消息。本集團董事及管理層了解內幕消息必須根據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予以處理及傳播。年內，本集團已有效及一致地傳播內幕消息，該等工作由公司秘書協助執行，於有需要時亦已諮詢外部法律顧問的意見。

年內，董事會亦已評估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上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並認為該等措施有效及足夠。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於二零一六年之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核數師之費用約為人民幣2,600,000元，包括年度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2,000,000元及有關一間附屬公司擬於NEEQ上市的費用人民幣600,000元。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核數師表現，並向董事會建議，而董事會已認可，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續聘核數師為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之外聘核數師。

公司秘書

本公司並無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劉小華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之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nfa360.com」以刊載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運作、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之廣泛最新資料及其他資料供公眾查閱。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將意見投寄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閘行區紫秀路100號1號樓9樓A室。本公司將儘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就其對董事會或管理層之任何存疑作出提問。本集團董事會成員會出席大會，解答股東之任何提問。

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並指定高級管理層保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定期會談，以知會彼等有關本集團之發展。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及投票。此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之繳足股本之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以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目的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以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作出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閔行區紫秀路100號1號樓9樓A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傳真：86-21-6405-6816

電子郵件：gavin_liu@nfa360.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為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之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覆。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組織章程細則之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股東亦可參考組織章程細則以取得有關其權利之進一步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在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且投票表決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召開後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刊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編製。本報告為本公司向公眾發佈的第一份報告，旨在闡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規定履行其有關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方面義務的政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其業務及社區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不僅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價值，亦致力於促進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有效的企業管治。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於營運及活動中納入若干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測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所開展的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發展、執行及成效。

本報告所披露資料主要涉及本集團於上海及山東省的兩間生產廠房及其零售服務業務。

1. 環境保護

為實踐本公司致力於可持續發展並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承諾，我們力求將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保持綠色營運及綠色辦公室的慣例。

1.1 排放物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並受其規管。本集團致力於減少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及有害廢棄物的產生。本集團總部參考有關法律規定及國家標準制訂一套相關指引，以令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日常營運中遵守該等指定規則及規定。年內，本集團未因涉及環境污染而遭受任何罰款或相關訴訟。

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務的營運產生有限的工作場所排放物及廢物。本集團相關零售服務門店於正式營運前須經環境保護部門批准，且其後營運須嚴格遵守環境管治適用法律及法規以減少對環境的損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所有工作場所排放物皆排入市政下水道系統進行集中處理，工作場所廢物則由相關組織妥善處置。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由本集團工作場所(包括兩間工廠)的電力消耗所致。

1.2 所用資源及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的影響

本集團所用資源主要為廠房、零售服務門店及辦公室消耗的水電。

本集團廠房及零售服務業務已進行多種措施節約水電用量，包括使用自動洗車機等節能設備。

除加強日常管理外，本集團亦實施各種政策及措施以盡量減輕對環境的影響並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並採用有害廢棄物處置計劃以將本集團對環境及自然資源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按照本集團的有害廢棄物處置計劃，就無法回收的有害廢棄物而言，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應遵照國務院環境保護主管部門的適用規定，將有害廢棄物進行適當分類並按類型選擇適當安全的存儲設施及場所並對有關有害廢棄物進行無害化處理。

本集團採納綠色辦公室慣例以降低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及對環境的影響，我們根據實際氣溫管控空調的使用，鼓勵員工使用雙面列印並引入電話會議系統以減少員工差旅及由此引致的碳排放。

2. 社會責任

本集團相信與僱員保持良好的關係為其成功的一個關鍵，為確保僱員的滿意度，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僱員福利及綜合培訓計劃以鼓勵僱員發揮其潛能並善用其能力。

此外，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提供多項僱員活動以增強僱員歸屬感及幫助構建友善和諧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內部所採用有關(i)招聘及晉升；(ii)工作時數；(iii)假期；(iv)平等機會；(v)多樣化；(vi)反歧視；(vii)其他待遇及福利；(viii)薪酬及解僱的常規及政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藉由該等常規及政策，本集團旨在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並確保概無員工(包含本集團潛在候選人)因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婚姻情況等社會身份而受到歧視。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採納一份員工手冊，其中包括有關僱傭管理、終止僱傭權利、業務行為、社會保障基金、薪酬、僱員福利、休假福利、工作時數／加班及績效管理和其他僱員福利政策的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的所有僱員於僱傭開始時有權取得一份僱傭合同。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一般根據適用規則及法規制定僱員報酬，當中包括薪金、紅利、長期激勵及福利等一項或多項。根據適用中國勞動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為其僱員繳付各種公積金。

本集團僱員一般每週工作40小時。倘獲其主管事先批准，僱員有權取得加班費。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帶薪休假，包括年假、喪假、婚假、產假、事假及病假等國家公共假期。

本集團致力確保工作環境的平等公平，概不容忍工作場合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或虐待。

2.2 健康及安全

為保障僱員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工傷保險條例》及其他適用法規。僱員須嚴格遵循所有安全規則及法規，並隨時採取現有適當保護措施避免意外，保護彼等及其同事遠離安全風險。就新招聘的僱員而言，本集團將安排相關培訓以確保該等僱員能完全理解僱員手冊中的規則(包括與工作相關的風險及相應的保護措施)。於本集團的工廠及零售服務業務方面，新進僱員的主管負責密切監督彼等於生產廠房及門店的活動，以保障該等新進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充足的安全設備。

我們每年舉辦消防安全研討會，以確保僱員理解並熟悉消防安全及消防救援知識並於必要且適當時安排消防演習。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本公司附屬公司甘肅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組織24家加油站門店進行消防演習，藉以加強僱員的業務安全意識。

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投保工傷保險，僱員因工受傷時可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獲得若干賠償。

2.3 發展及培訓

為鼓勵僱員發展，本集團提供人力資源培訓(包括定製培訓課程)，幫助彼等發展能推進其職業生涯的管理知識及其他專業技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向新進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幫助彼等熟悉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的文化、業務及營運。此外，就生產線及零售服務門店的僱員而言，我們向每位新聘僱員提供職前技術培訓，以提升其工作必備的專業技能。下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湖北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新進僱員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參加訓練營的照片。



本集團已制定科學的表現評估管理系統，以確保表現標準公開且評估的過程及結果公正及公平。個人表現結果與僱員的收入及於本集團內晉升的機會相關。

2.4 勞工標準

本集團嚴格禁止童工及強迫勞動，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在招聘過程中，我們會對員工的身份進行審核及驗證，以確保並無聘用童工。本集團亦嚴格遵守有關工時、休息與假期的中國勞動法規，以保證全體僱員身心健康。僱員不會被強迫加班，並有權根據當地法規獲得加班費。

2.5 供應鏈管理

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已就審查供應商資質設立若干標準，包括檢討企業法人資質、資歷級別、註冊資本、ISO質量認證、ISO環境認證、ISO職業健康安全認證、生產安全及財務狀況。我們亦對供應商的生產廠房進行實地考察，並審閱供應商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

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其供應商履行社會責任，並敦促供應商採取措施減少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密切監督供應商的表現並定期進行評估。

2.6 產品責任

本集團遵守若干與其業務營運各方面(如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與其產品及服務有關的私隱事宜)相關的中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本集團意識到保證其產品及服務安全至關重要。本集團的製造業在設計及生產汽車配件的過程中採取嚴格的品質控制體系，並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以及客戶要求為其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審慎審查供應商的資質，以確保該等供應商所提供產品的品質。

本集團的客戶資料透過客戶關係管理系統集中管理。本集團所有僱員(尤其是從事本集團服務業務工作的僱員)均須對客戶資料嚴格保密。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任何客戶資料。

年內，本集團概不知悉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包括產品及服務品質、廣告、標籤、客戶私隱、客戶權利及權益等)的法律及法規，從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2.7 反貪污

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維持高水平的商業誠信及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並且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其他有關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行為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亦建立行為守則以打擊及防止本集團發生賄賂、貪污、勒索及其他非法活動。該行為守則包括舉報政策，鼓勵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及客戶舉報本集團內任何有關涉嫌非法行為。

2.8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社會責任及社區溝通，並已按照社區的需求進行相關社區活動。心懷社會責任，本集團不斷加強其對慈善工作方面的努力。本集團致力透過對教育、慈善及其他領域作出貢獻促進社會發展及進步。

下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為貧困地區小學募資所舉辦的拍賣會照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以及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附屬公司及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第4節「公司重組」，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三日成為組成本集團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主要業務

本集團專注於中國汽車服務連鎖通路之建設（本集團服務業）以及汽車綠色照明和汽車電子電源領域的創新生產（本集團製造業），向汽車消費者提供優質性價比之產品和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討論及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及回顧乃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第56頁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本年度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有關本公司本年度已發行股本及其變動詳情連同有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按綜合基準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股份溢價約人民幣876,899,000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在緊隨作出有關分派或股息建議的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日常業務中償還到期債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132,318,000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任職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健行先生*（行政總裁，並被委任為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杜敬磊（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非執行董事

應偉先生*（已辭任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王振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林雷先生

張曉亞先生

*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公告所披露，應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但仍留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健行先生被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續)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第**87(1)**條，胡玉明先生、林雷先生及杜敬磊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上述所有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彼的獨立身份出具的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張健行先生、應偉先生、王振宇先生及杜敬磊先生各自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根據相關委任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及林雷先生各自按由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之任期獲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於二零一五年年報日期後的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張健行先生	— 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應偉先生	— 辭任董事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留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取代杜敬磊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獲委任為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73))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 獲委任為中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 獲委任為重慶新世紀遊輪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5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杜敬磊先生	— 由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並終止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的職務，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胡玉明先生	— 胡玉明先生擔任董事的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841)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期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終止原期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期權計劃(「計劃」)，作為對本集團經營成果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之鼓勵及獎賞。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客戶、業務或策略聯盟夥伴。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遭注銷或修訂，否則將於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計劃主要條款的摘要包含在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發給股東的通函中。

根據計劃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期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376,116,501**股，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在採納計劃當日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8.22%**，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10%**限額則作別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期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期權)所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凡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之期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期權，均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期權之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期權會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其總值(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授出期權之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0**港元後接納。所授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現有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下，該行使期不得超過期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除非董事全權酌情另行決定，否則，並無規定須持有期權的最短期限，或行使期權前必須達到的表現目標。

期權的行使價將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ii)**授出期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期權並無授予持有人可獲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的權利。

董事會報告

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計劃授出期權，倘該等期權獲悉數行使，承授人有權認購119,611,116股股份。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含已授出期權)為254,572,055股，相當於本公司在該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5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授出的期權詳情如下：

期權持有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每股)	授出日期的 股份收市價 (每股)	於二零一六年	自二零一六年	自二零一六年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權涉及的 相關股份數目	一月一日 已授出 期權涉及的 相關股份數目	一月一日起 已行使/失效/ 註銷的 期權數量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期權涉及的 相關股份數目
洪瑛蓮女士(附註1)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四日 (附註3)	0.50港元	0.50港元	12,092,768	-	33,333	12,059,435
持續合約僱員(累計)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四日 (附註2)	0.50港元	0.50港元	125,990,564	-	18,438,883	107,551,681
總計					138,083,332	-	18,472,216 (附註3)	119,611,116

附註1：洪瑛蓮女士已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兼運營總監。洪瑛蓮女士為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辭任的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洪偉弼先生的胞妹。

附註2：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總共138,083,332份期權中的599,998份期權被行使，餘下期權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止期間行使，惟須受限於本公司發給每位承授人的授予函中所述之若干表現目標及其他歸屬條件之達成。

附註3：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行使、失效或註銷的18,472,216份期權中，599,998份期權由持續合約僱員行使及17,872,218份期權失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根據股本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股份總數/	
		衍生工具擁有者除外)	擁有權益的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佔已發行股份
		的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擁有的相關股份	百分比
		(附註1)			
CDH Fast Two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CDH Fast One Limited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CDH Fund IV, L.P.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附註2)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63.14%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1. 「L」代表股份的好倉。
2. CDH Fast Two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簽署一份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據此投資協議，CDH Fast Two Limited同意認購本公司發行的1,262,564,333股新股份及本金為48,685,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CDH Fast One Limited(CDH Fast Two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Fund IV, L.P. (CDH Fast One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DH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 (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的普通合夥人)均被視為對公司的股份享有權益。投資協議項下的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接獲CDH Fast Two Limited發出的就轉換本金額為24,342,500美元之部份可換股債券之轉換通知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按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2328港元向CDH Fast Two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3,507,946股轉換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接獲CDH Fast Two Limited發出的就轉換本金額為24,342,500美元(約為港幣189,384,650元)之全部剩餘可換股債券之轉換通知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按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2328港元向CDH Fast Two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3,507,947股轉換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設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及「期權計劃」一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賦予權利，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的海通可換股債券及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之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及隨後至本年度報告之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以下關連交易：

(i) 出售上海追得貿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追得」)51%股權

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本公司直接擁有上海追得51%股權(「上海追得股權」)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劉鳳喜女士訂立股權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上海追得股權轉讓協議」)。根據上海追得股權轉讓協議，劉鳳喜女士同意收購而紐福克斯光電同意出售上海追得股權，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以現金方式支付(「上海追得出售」)。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上海追得出售後，上海追得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布。

由於上海追得出售涉及的有關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因此上海追得出售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通知及公告的規定。由於劉鳳喜女士是上海追得的一名主要股東和董事，是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上海追得出售也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董事會已批准該出售且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海追得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上海追得出售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的利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1條，上海追得出售須遵守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和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連交易(續)

(ii) 出售新焦點麗車坊股份有限公司(「新焦點麗車坊」)及臺灣新焦點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焦點」)各自100%股權

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PPI」)(本公司分別直接擁有新焦點麗車坊及臺灣新焦點全部股權(統稱「目標股權」)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Asia Centre Auto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買方」)(由本集團副總裁兼新焦點麗車坊及臺灣新焦點董事的洪女士間接全資持有)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的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買方同意收購而PPI同意出售目標股權，代價名義對價新臺幣1元，並以現金方式支付(「出售」)。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后，新焦點麗車坊及臺灣新焦點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布。

由於出售涉及的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出售也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聯交易。由於股權轉讓協議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且出售涉及的所有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低於25%且總代價低於10,000,000港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b)條，出售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和股東批准之規定。

(iii) 向遼寧美車驛站商業管理有限公司銷售商品

二零一六年，遼寧新天成(由本公司持有50.10%、李海東持有27.63%)向遼寧美車驛站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由李海東之配偶及其一名近親持有)銷售貨品。該等貨品銷售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聯交易。由於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低於1%，且該等交易之所以屬於持續關聯交易，純粹因為涉及附屬公司層面的關聯人士。因此，根據第14A.76(1)b條，該等持續關聯交易屬於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以及所有披露規定。

關連交易(續)

(iv) 遼寧新天成從李海東收到的財務資助

二零一六年，李海東通過將其物業設定抵押，就遼寧新天成對其一家供應商上限為人民幣15,183,000元的債務為該供應商提供擔保(「李海東提供的財務資助」)。李海東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李海東提供的財務資助是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14A.90條，李海東提供的財務資助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以及所有披露規定。

(v) 本公司從應偉先生處收到的財務資助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應偉先生向一家台灣的銀行提供擔保，就本公司附屬公司新焦點麗車坊對該銀行的債務提供擔保(「應偉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應偉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應偉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是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14A.90條，應偉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以及所有披露規定。誠如本節(ii)段所披露，新焦點麗車坊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確認已經就本年度進行的所有關連交易和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獲准許彌償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公司活動引致之法律行動安排合適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各董事有權就於或有關彼履行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情況所蒙受或產生之所有損失或責任，由本公司資產獲取彌償。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之業務。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並無根據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授出一般授權於香港聯交所購回任何本公司普通股，且於回顧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購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約佔年度總收入不足30%。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不足30%。

概無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釐定應付董事酬金的基準

董事的酬金乃由董事會取得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於釐定董事酬金時，本公司計及每位董事的資質、經驗、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本公司業績及目前市場狀況。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由於持有本公司股份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之事宜。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張健行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6至143頁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

請分別參閱第101頁、第104頁及第10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18及19和第7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近年來中國大陸經濟增長減緩，貴集團部分業務單元之收入和盈利低於預期。一些業務單元本年度虧損，貴集團管理層認為，這可能導致與該業務單元有關的非流動資產出現減值。

商譽和無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於每年年末進行減值測試；物業、機器及設備當識別出潛在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對於商譽、無確定使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及已識別出減值跡象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管理層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規定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各項相關資產已分配至上述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聘請獨立評估師編製未來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從而進行減值測試。

編製未來折現現金流量預測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估計收入增長率、長期增長率、通貨膨脹率及折現率。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我們評估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出單元的劃分及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數額是否適當，並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使用的減值測試方法；
- 評估貴集團所聘請的獨立評估師的專業勝任能力及客觀獨立性。該獨立評估師編製未來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以協助管理層評估相關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
- 取得管理層聘請之獨立評估師出具的估值報告，將計算中所應用包括收入增長率、毛利率及營運資本等在內的關鍵參數，與經董事批准的管理層之財務預算、相關外部資料及我們根據在貴集團所處行業積累的職業經驗做出的判斷進行比對；
- 評價貴集團財務預算程式，該程式乃盈利預測之基礎，包括詢問管理層在制定預算過程中做出的重大假設及將預算參數與以往年度實際資料進行比對；

關鍵審計事項(續)

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續)

請分別參閱第101頁、第104頁及第106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18及19和第7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視檢測商譽、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該等資產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且在對參數進行假設時需依賴管理層重大判斷，該等參數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且可能會受到管理層偏見之影響。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在計算未來現金流折現時對通貨膨脹率、永續期增長率、折現率做出的假設及判斷的合理性，從而得出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該等評估包括查詢有關通貨膨脹率等的公共資訊及根據貴集團所在行業其他上市公司的資料重新獨立計算折現率；
- 將以往年度現金流預測中的關鍵假設與當前年度表現比對，以評估過往年度管理層預測的準確性並考慮如出現任何重大變化是否已包含在本年現金流預測之中；
- 對所應用之折現率及預測現金流量進行敏感性分析，考慮減值帶來的影響並評估管理層在選取重大假設時是否存在管理層偏見的跡象；
- 考慮綜合財務報表中管理層對減值測試部分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之規定，考慮關鍵假設之變化對減值測試結果敏感性影響之披露是否正確反映了減值測試的固有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評估向深圳佳鴻借款之可回收性

請參閱第114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b)和第70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囊括向深圳市佳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佳鴻」)提供的借款共計人民幣1.9億元。

該等借款的年息為12%，並應於2015年12月31日或以前到期，但深圳佳鴻並未按期歸還。

該等借款：

- 由深圳佳鴻兩名截至2016年12月31日合計持有85%股份的股東分別提供擔保；
- 由深圳佳鴻擁有之15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由深圳佳鴻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股份進行抵押；及
- 由深圳佳鴻兩名主要股東之一間接持有80%股份的一間礦業公司之30%股份進行抵押。

我們視評估向深圳佳鴻之借款的可回收性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該等款項的歸還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並可能對貴集團的流動性及盈利情況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我們評估向深圳佳鴻之借款的可回收性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就貴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收到的本金及發生的利息及罰息向深圳佳鴻獲取詢證函回函；
- 檢查由深圳佳鴻提供給貴集團的還款計畫；
- 通過檢查從貴集團管理層獲取的相關資料評估深圳佳鴻還款能力，該等資料包括深圳佳鴻近期出售兩間門店之相關交易資料及基於獨立評估師於2015年執行的外部評估並根據近期企業發展調整的深圳佳鴻擁有的門店之估值；
- 通過自貴集團法律顧問獲取法律詢證函評估質押之有效性，並通過考慮質押資產之市場活躍度來評估其強制性；及
- 與相對應之銀行對帳單或其他有關單據核對截至報告出具日收到之償還本金及利息信息。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訊

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專案合夥人是楊家俊。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292,665	1,254,191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17,862)	(999,070)
毛利		274,803	255,121
其他收入及盈虧	7	59,934	55,124
分銷成本		(213,738)	(198,621)
行政開支		(149,492)	(143,331)
商譽的減值虧損	18	(74,334)	(28,003)
融資成本	8	(40,885)	(37,71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099)	(5,879)
除稅前虧損	9	(145,811)	(103,302)
所得稅開支	11	(2,507)	(645)
年度虧損		(148,318)	(103,947)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4	(8,403)	(17,1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14	(325)	325
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8,728)	(16,811)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57,046)	(120,758)
年度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3,459)	(90,967)
—非控制權益		(24,859)	(12,980)
		(148,318)	(103,947)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2,187)	(107,778)
—非控制權益		(24,859)	(12,980)
		(157,046)	(120,758)
每股虧損	13		
基本(人民幣分)		(2.70)	(2.41)
攤薄(人民幣分)		(2.70)	(2.41)

第62頁至第143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182,450	177,38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	30,221	31,289
投資物業	17	43,864	42,775
商譽	18	43,919	118,253
其他無形資產	19	56,038	47,92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393	6,121
遞延稅項資產	26	31,166	21,19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1(b)	-	6,991
		388,051	451,92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77,135	196,143
可退回稅款		6	274
應收貿易賬款	22(a)	161,590	130,74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b)	284,650	335,729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1(b)	32,633	3,603
已抵押定期存款	29	4,500	6,9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53,38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9	164,269	140,327
		824,783	867,104
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借款	23	178,475	216,325
應付貿易賬款	24(a)	185,641	171,55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b)	208,662	158,241
應付稅項		4,423	4,009
可換股債券	25	183,834	156,319
		761,035	706,451
流動資產淨值		63,748	160,65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1,799	612,581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借款	23	-	7,920
遞延稅項負債	26	22,632	19,948
		22,632	27,868
淨資產		429,167	584,71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376,184	376,133
儲備	28	(21,897)	100,7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54,287	476,917
非控制權益		74,880	107,796
權益總額		429,167	584,713

此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張健行
董事

杜敬磊
董事

第62頁至第143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值)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金	企業擴充基金	可換股債券 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f))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e))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i)(g))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76,133	876,692	52,641	2,756	-	1,545	(29,490)	28,656	(832,016)	476,917	107,796	584,713
年度虧損	-	-	-	-	-	-	-	-	(123,459)	(123,459)	(24,859)	(148,318)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8,403)	(325)	-	(8,728)	-	(8,728)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	-	(8,403)	(325)	(123,459)	(132,187)	(24,859)	(157,046)
轉撥儲備	-	-	2,510	-	-	-	-	-	(2,510)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4)	-	-	-	-	-	-	-	(116)	-	(116)	(11,836)	(11,952)
確認為可換股債券儲備(附註25)	-	-	-	-	1,619	-	-	-	-	1,619	-	1,6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528)	(528)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1,903	-	1,903	4,307	6,210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附註33)	-	-	-	-	-	-	-	5,963	-	5,963	-	5,963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附註33)	51	207	-	-	-	-	-	(70)	-	188	-	18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184	876,899	55,151	2,756	1,619	1,545	(37,893)	36,011	(957,985)	354,287	74,880	429,167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07,931	760,136	49,045	2,756	28,888	1,545	(12,354)	10,261	(737,453)	410,755	129,542	540,297
年度虧損	-	-	-	-	-	-	-	-	(90,967)	(90,967)	(12,980)	(103,947)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7,136)	325	-	(16,811)	-	(16,811)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	-	-	-	-	-	(17,136)	325	(90,967)	(107,778)	(12,980)	(120,758)
轉撥儲備	-	-	3,596	-	-	-	-	-	(3,596)	-	-	-
兌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5)	68,090	115,892	-	-	(28,888)	-	-	-	-	155,094	-	155,0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	-	-	-	-	-	-	9,051	-	9,051	(9,051)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	-	-	-	-	-	-	-	-	-	-	1,390	1,390
已宣派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	-	-	-	-	-	-	-	-	(1,105)	(1,105)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附註33)	-	-	-	-	-	-	-	9,246	-	9,246	-	9,246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附註33)	112	664	-	-	-	-	-	(227)	-	549	-	54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6,133	876,692	52,641	2,756	-	1,545	(29,490)	28,656	(832,016)	476,917	107,796	584,713

第62頁至第143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45,811)	(103,302)
就以下各項調整：		
— 撇減存貨	5,416	5,329
— 折舊及攤銷	37,497	40,279
— 呆賬額外撥備	4,509	2,138
— 商譽減值	74,334	28,003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963	9,246
— 利息收入	(13,551)	(24,333)
— 利息開支	40,885	37,713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虧損	(135)	2,921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089)	(742)
— 出售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19,820)	—
—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1,274)	(394)
—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收益	(4,250)	(19,330)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2,099	5,87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5,227)	(16,593)
存貨(增加)/減少	(32,442)	13,174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50,675)	61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5,276)	5,378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406)	(417)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56,431	(18,4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1,551	24,876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	(26,044)	8,538
已付所得稅	(7,034)	(4,004)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33,078)	4,5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	(4)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57,713)	(35,819)
購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91,000)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54,649	38,89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	2,149	15,893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的貸款	—	(6,991)
給予一名第三方的貸款	—	(190,000)
一名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60,000	40,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付款淨額	(889)	—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10,925)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98)	(12,000)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38	(691)
已收利息	21,725	13,670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68,436	(228,046)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及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	152,833
股份及可換股債券的發行成本	—	(156)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注資	1,210	49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88	549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178,477	329,804
償還銀行貸款	(175,456)	(267,389)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制擁有人的貸款	—	(5,000)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1,105)
已付利息	(18,418)	(10,694)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3,999)	199,33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21,359	(24,180)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0,327	163,511
匯率變動的影響	2,583	996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4,269	140,32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64,269	140,327

第62頁至第143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通過大中華地區的服務連鎖店網絡進行商品零售分銷以及汽車配件貿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合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為於本集團現時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3就初步應用該等發展所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提供資料，惟以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本集團現時及過往會計期間所相關者為限。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編製基準(續)

(b) 編製財務報表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公平價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除外，其解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投資物業；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證券買賣；及
- 衍生金融工具。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以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出售。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是由於本集團主要實體經營所處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於現時或過往期間編製或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公司間的公司間交易與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於有關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明時，則亦可對銷未變現虧損，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倘有需要時，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總和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事先於被收購方中所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或可選擇，以逐筆交易的基準，按公平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非控制權益。所有其他非控制權益均按公平價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行規定則作別論。所產生的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從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對代價的調整於商譽內確認，惟僅以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最多十二個月)內獲得的與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有關的新資料所引致者為限。所有對或然代價的其他其後調整，則分類為資產或負債，於損益中確認。或然代價(視作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或計作其他綜合收益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b)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面對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時，亦會考慮現時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入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非控股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佔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份額而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列作本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的分配結果。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提供的貸款及向該等持有人承擔的合約責任乃視乎負債的性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據此於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轉變，惟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盈虧。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按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的日期仍保留的該前附屬公司權益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乃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淨資產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其他綜合收益項目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反之亦然)，保留權益則不予重新計量。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而其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的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d)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總代價及確認為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為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就進行減值檢測而言，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受惠於合併所產生協同效益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分配予該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商譽的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溢利或虧損時計算在內。

(e)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資產於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歷史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態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有關開支導致使用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預計可取得的未來經濟效益有所增加，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有關開支予以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替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e)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除在建物業外，折舊乃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式，而任何估計變動乃按預期基準入賬。採用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未折舊
樓宇	二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餘下年期但不超過十年
廠房及機器	三至十年
汽車	五年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三至五年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於建築及裝置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大部分準備該資產以用作擬定用途所須的活動已完成時，則停止資本化成本，並將在建工程轉移至相關類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按擬定用途使用前不作折舊撥備。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項資產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而並非持作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盈虧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有關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物業賬面值間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倘先前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投資物業獲出售，則任何計入重估儲備的有關金額轉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g) 研究及開發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開發支出僅在該支出能可靠計量、產品或程序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可能具有未來經濟利益，及本集團有意並具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以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情況下，方會撥充資本。否則，其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初步確認後，開發支出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以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h)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其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支出僅於其會增加相關特定資產內含未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撥充資本。所有其他支出，包括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攤銷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於各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其他無形資產的主要年率如下：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	6.6%至10%
技術知識	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或被分類至持作出售證券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跡象。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有可能申請破產或需要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安排；
- 環境的重大變動(包括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價值遠低於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當上述任何一個情況出現時，按下列方法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 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確認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而言(參閱附註4(c))，按附註4(j)所述以其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作比較而計算其減值虧損。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按附註4(j)所述)的估計出現利好變化時，可撥回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入賬的無報價股本證券而言，以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差額作為其減值虧損，若貼現有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需按近似的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按成本列值之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若貼現有重大影響，減值虧損乃以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最初確認該等資產時所用的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間的差額估量。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不曾單獨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同時進行。共同評估有否減值的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會根據與整個組別所持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評估。

倘減值虧損金額其後減少，且該等減少可客觀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減值虧損將在損益撥回。撥回減值虧損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過假設該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

- 就持作出售證券而言，已於公平價值儲備確認的累計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損益確認的累計虧損金額為收購成本(減任何償還本金及攤銷)與現時公平價值之差額減任何該資產過往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有關持作出售股本債券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不透過損益撥回。該等資產公平價值其後的任何增額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倘若確認減值虧損後出現導致公平價值回升的情形，則有關持作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可予撥回。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於損益確認。

減值虧損直接於相應資產撇銷，惟就計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確認減值虧損除外，其可收回情況存疑但並非遙遙無期。在此情況下，呆賬減值虧損會於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認為收回情況遙遙無期，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將直接自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所持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予以撥回。倘早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款項均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i)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包括相關商譽的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重估價值入賬的物業除外)；
- 分類為按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預付利息；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倘任何上述減值跡象出現，須估算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商譽、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及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均會估算其可收回金額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資產的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估計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現值。若一項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其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金額時確認為損益。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會先用以減低任何分配至該單一(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會按比例減低附屬於該單一(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該資產賬面值不可被減低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扣除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j) 其他資產減值(續)

— 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在用作釐定資產(不包括商譽)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利好變化時撥回。而與商譽有關的減值虧損一概不予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以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k) 政府補貼

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貼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貼後，政府補貼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貼在需要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合的各期間內按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貼，乃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l)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固定及可變經常開支的適當部分，乃按對特定存貨類別最為適當的方法分配至存貨，其中大部分以加權平均法估值。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存貨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必要費用。

(m)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呆壞賬減值撥備(參閱附註4(i))入賬，惟應收款項若為借予關連人士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貸款或其貼現影響屬輕微則作別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扣除呆壞賬減值撥備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n) 換股票據

(i) 含股權部分的可換股票據

就持有人可選擇兌換為權益股本的可換股票據而言，倘因兌換而發行的股份數目及於當時收取的代價價值不會變動，則列作複合式金融工具入賬，其中包括負債部分及股權部分。

於首次確認時，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按未來利息及本金付款的現值計算，並按首次確認為並無兌換權的同類負債時適用的市場利率貼現。所得款項超出首次確認為負債部分的金額乃確認為股權部分。發行複合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按發行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撥入負債及股權部分。

負債部分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就負債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利息開支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票據獲兌換或贖回時，股權部分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倘票據獲兌換，則資本儲備將連同兌換時負債部分的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所發行股份的代價。倘票據被贖回，則資本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n) 換股票據(續)

(ii) 其他可換股票據

不包含股權部分的可換股票據按下列方式列賬：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票據的衍生部分按公平價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財務工具的一部分。任何超出初步確認為衍生部分金額的所得款項會確認為負債部分。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將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衍生部分。有關負債部分交易成本首先確認為負債的一部分，而有關衍生部分的金額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衍生部分其後會按照附註4(o)計量。負債部分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於損益中確認的負債部分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法計算。

倘票據已兌換，衍生工具及負債部分的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所發行股份的代價。倘票據已贖回，已付金額與兩個部分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iii) 因合約條款修訂或有效條款更改而重新分類

本公司或會修訂一項工具的合約條款，致使該工具的分類由金融負債變為權益或由權益變為金融負債。在其他情況，倘一項工具的相關合約條文已生效或因下列事宜而不再生效，則其有效條款被視為已更改：

- 隨時間過去；
- 一方的行動；或
- 預期於該工具的合約條款中出現的其他突發事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n) 換股票據(續)

(iii) 因合約條款修訂或有效條款更改而重新分類(續)

當一項工具的分類基於合約條款修訂或有效條款更改而由金融負債變為權益，此即注銷一項金融負債及發行權益工具。在此情況下，注銷該項負債產生的盈虧須於損益確認。

(o)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並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於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符合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或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衍生工具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的確認則須視乎所對沖項目的性質而定。

(p) 計息貸款

計息貸款最初按公平價值扣除相關的交易成本確認。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按攤銷成本入賬，最初已確認的金額與贖回金額的差額，以及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按貸款期限以實際利率確認為損益。

(q)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若貼現影響屬輕微，則會按成本入賬。

(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的銀行透支，亦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s) 經營租賃

出租人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的租賃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計入損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首次直接成本計入該項租賃資產的賬面值內，並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支銷。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支銷，惟有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消耗來自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已收租賃獎勵按租期確認為租金開支總額的一部分。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或有租金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的長期權益的預付款。該等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列作開支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而攤銷。

(t) 撥備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對有關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計及與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履行現有責任的最佳估計代價。倘使用履行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的現值。

當須用於結算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向第三方收回時，倘幾乎肯定將可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u)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非所得稅與業務合併，或直接與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否則所得稅於損益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就應課稅收入及虧損應付或應收的預期稅項，連同就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即期稅項乃使用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稅項。

遞延稅項按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項而言所用金額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不會就以下各項確認：

- (i) 就並非業務合併，且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額；
- (ii) 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的暫時差額，惟以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未會於可見未來撥回的情況為限；及
- (iii) 初步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可動用應課稅溢利的情況為限。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利益時，則予以減少。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撥回時應用於暫時差額的稅率，並利用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日期預期本集團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帶來的稅務後果。就此而言，按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賬面值乃假定可透過出售收回，及本集團並無推翻該推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u) 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照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有關所得稅乃向：
 - 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徵收，而該等實體計劃在未來各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結算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照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

(v)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幣訂立交易，乃以進行交易當時的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按公平價值計入該期間的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的相若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非控制權益應佔外匯儲備(如適用))。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綜合收益，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v) 外幣(續)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中確認。

(w) 僱員福利

(i) 短期福利

薪酬、年終花紅、帶薪年假及其他津貼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累計。倘延遲支付或償付有關福利，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定額供款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銷。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提取該等福利，及本集團就重組確認成本兩者的較早者支銷。倘預期福利不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悉數償還，則會貼現處理。

(x)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所作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乃按授出日期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計算。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公平價值，乃以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為基準，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對權益(即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預期將會歸屬的估計股本工具數目。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按剩餘歸屬期於損益賬確認，並於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x)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與其他人士進行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乃以所收取貨物或服務的公平價值計量，惟若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則按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以本集團取得貨物或對手方提供服務之日計算)計算。

(y)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均會撥充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的特定借款作短期投資賺取的收入會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z)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z) 關連人士(續)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任何一個集團的成員公司屬其中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人事服務。

該名人士的近親指與該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該等家族成員。

(aa)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收入已就估計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備抵作出扣減。

- (i) 銷售產品的收入於本集團向客戶付運產品，該客戶已接獲該等產品，且合理保證相關應收款項可收回時確認。
- (ii) 提供服務的收入以所提供的服務及根據協議條款確認。
- (iii) 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額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累計。
-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確認。
- (v) 政府補貼乃於可合理保證將可收回及本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價值確認。
- (vi) 贊助收入乃於收取收入的權利確立時，按累計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bb)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由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且其存在與否只可由一項或多項並非本集團可控制的未確定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惟並無確認，原因為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

或然負債並無確認，惟已於財務報表披露。當流出的機會有變，致令有可能流出，則屆時將確認為撥備。

(c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資料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報表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要的經營分部不會會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本質等經濟特性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準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確認。

(a)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且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造成最重大影響的重要判斷。

(i)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間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一項物業是否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並已制定作出該判斷的標準。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得而持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認為，物業能否產生現金流量，很大程度不受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影響。

判斷乃就個別物業作出，以決定附設服務是否重大，令該物業不符資格作為投資物業。

(ii) 其他無形資產及攤銷

本集團就本集團其他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市場需求變動或資產服務輸出的預期用途及技術陳舊程度基準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隨預期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會出現減值時作出減值評估。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法由管理層至少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出檢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大調整的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資料包括下列各項：

(i)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從而計算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8。

(ii)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其可回收金額時，即高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所得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已增加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ii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該估計乃根據其客戶及欠款人的信貸記錄以及當時市況作出。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撥備。

(i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中作出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當時市況以及製造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應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作出重大改變。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供應貨品及提供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887,064	838,260
服務收入	405,601	415,931
	1,292,665	1,254,191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經營三項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汽車配件生產及銷售(「製造業務」)；(ii)汽車配件貿易(「批發業務」)；及(iii)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零售服務業務」)。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計量方法，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批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外部收入	421,981	401,541	469,143	1,292,665
分部間收入	271	884	687	1,842
分部收入	422,252	402,425	469,830	1,294,507
減：分部間收入				(1,842)
收入總額				1,292,665
可呈報分部業績	19,971	(7,089)	(133,780)	(120,898)
利息收入	402	1,182	309	1,893
未分配利息收入				10,067
利息收入總額				11,960
利息開支	(830)	—	(685)	(1,515)
未分配利息開支				(39,370)
利息開支總額				(40,885)
商譽的減值虧損	—	—	(74,334)	(74,334)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88)	(3,543)	(20,614)	(35,345)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2,152)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37,497)
可呈報分部資產	411,644	134,909	422,253	968,806
添置非流動資產總產	6,706	3,888	49,673	60,267
可呈報分部負債	245,733	76,524	290,326	612,5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製造業務 人民幣千元	批發業務 人民幣千元	零售服務 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外部收入	416,219	356,062	481,910	1,254,191
分部間收入	827	428	4,121	5,376
分部收入	417,046	356,490	486,031	1,259,567
減：分部間收入				(5,376)
收入總額				1,254,191
可呈報分部業績	13,995	(8,971)	(75,094)	(70,070)
利息收入	263	603	131	997
未分配利息收入				22,438
利息收入總額				23,435
利息開支	(1,183)	—	(1,532)	(2,715)
未分配利息開支				(34,998)
利息開支總額				(37,713)
商譽的減值虧損	—	—	(28,003)	(28,0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239)	(3,454)	(19,111)	(37,804)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2,475)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40,279)
可呈報分部資產	384,161	151,809	506,045	1,042,015
添置非流動資產總額	5,738	2,326	33,426	41,490
可呈報分部負債	274,128	66,596	245,367	586,0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120,898)	(70,070)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	35,706	40,600
未分配公司開支	(21,249)	(38,834)
未分配融資成本	(39,370)	(34,998)
除稅前合併虧損	(145,811)	(103,302)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968,806	1,042,015
未分配公司資產	244,028	277,017
合併資產總值	1,212,834	1,319,032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612,583	586,091
未分配公司負債	171,084	148,228
合併負債總額	783,667	734,3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列載有關(i)本集團從外部客戶所取得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在地)	877,167	772,787	356,885	403,695
美洲	271,296	288,452	—	—
歐洲	33,221	36,239	—	—
亞太地區	32,508	25,210	—	—
台灣	78,473	131,503	—	27,037
	1,292,665	1,254,191	356,885	430,732

上述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在地點作出。

(d) 主要客戶

年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分散，並無(二零一五年：無)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7 其他收入及盈虧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其他租金收入總額		3,062	2,657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893	1,837
貸款予深圳佳鴻的利息收入		10,067	21,598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17	1,089	742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25	4,250	19,330
銷售廢棄存貨及樣本收入		449	633
政府補貼		2,058	107
匯兌收益淨額		5,984	4,289
撇銷其他應付款項		1,274	394
出售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19,82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1,591	8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135	(2,921)
其他		8,262	5,560
		59,934	55,124

8 融資成本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銀行借款利息			
—於五年內		8,660	10,338
—於五年後		—	180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25	32,225	27,195
		40,885	37,7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乃經扣除：		
存貨成本*	1,012,446	993,741
存貨撇減	5,416	5,329
	1,017,862	999,07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5,794	39,24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068	1,03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35	—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37,497	40,27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呆賬額外撥備	4,509	2,138
商譽的減值虧損	74,334	28,003
	78,843	30,14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600	6,500
經營租賃開支	64,340	58,07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a))		
薪金及津貼	278,226	244,617
退休計劃供款	19,406	17,186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5,963	9,246
其他福利	16,901	9,212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20,496	280,261

*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205,43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91,104,000元)，乃關於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亦計入上文個別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

(a)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二零一六年

董事姓名	薪金及		退休計劃			總計
	袍金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供款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行健(主席兼行政總裁)	-	-	-	-	-	-
杜敬磊	-	-	-	-	-	-
非執行董事：						
應偉	-	-	-	-	-	-
王振宇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	-	-	-	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五年

董事姓名	薪金及		退休計劃		股份付款	總計
	袍金	其他津貼	酌情花紅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健行(行政總裁)	-	-	-	-	-	-
非執行董事：						
應偉(主席)	-	-	-	-	-	-
王振宇	-	-	-	-	-	-
洪偉弼*(副主席)	-	-	-	-	-	-
杜敬磊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杰*	-	-	-	-	-	-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	-	-	-	300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辭任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辭任

&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酌情花紅、獎勵金、僱主退休計劃供款或董事離職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年內，有兩名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集團支付之酬金(二零一五年：兩名)。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張健行	1,000	1,200
張杰	—	100
總計	1,000	1,300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並無董事(二零一五年：無)，彼等之酬金於上文附註10(a)呈列之分析內反映。

向該五名(二零一五年：五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支付或應付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4,759	3,439
退休計劃供款	150	162
股份付款	2,144	3,633
總計	7,053	7,2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該五名(二零一五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六年 員工人數	二零一五年 員工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總計	5	5

11 所得稅開支

(a)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本年度	7,161	6,211
—過往年度調整	(79)	(76)
	7,082	6,135
遞延稅項開支		
—源自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淨額	(4,575)	(5,490)
	(4,575)	(5,490)
	2,507	645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計算。

年內適用的中國及台灣所得稅率分別為25%(二零一五年：25%)及17%(二零一五年：17%)。本公司一家主要中國附屬公司重續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三年按適用的全國中國所得稅率15%(二零一五年：15%)繳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所得稅開支(續)

(c)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所示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145,811)	(103,302)
按25%(二零一五年：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6,453)	(25,82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2,849	8,914
動用以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	(1,37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284	13,584
稅務優惠及稅務豁免的影響	(4,211)	(4,63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604	9,92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9)	(76)
重估投資物業產生的土地增值稅	513	133
所得稅開支	2,507	645

12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零)。

13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為基準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為基準計算。計算中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就所有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每股虧損(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基準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23,459)	(90,967)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76,331,973	3,770,249,11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
—可換股債券*	—	—
就所有潛在普通股影響作出調整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76,331,973	3,770,249,117

由於行使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其獲兌換。

* 由於本公司按附註25所述向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海通可換股債券」)獲行使會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海通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a)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分的稅務影響

二零一六年

	除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金額 人民幣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8,403)	—	(8,4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儲備的淨變動	(381)	56	(325)
	<u>(8,784)</u>	<u>56</u>	<u>(8,728)</u>

二零一五年

	除稅前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金額 人民幣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7,136)	—	(17,1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平值儲備的淨變動	381	(56)	325
	<u>(16,755)</u>	<u>(56)</u>	<u>(16,8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續)

(b) 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部分，包括分類調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期內確認的匯兌差額	(10,041)	(17,136)
重新分類至損益：出售附屬公司	1,638	—
期內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匯兌儲備淨變動	(8,403)	(17,1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期內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989	1,279
轉撥至損益金額的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收益(附註7)	(1,591)	(89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遞延稅項淨額	277	(56)
期內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公平值儲備淨變動	(325)	3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永久業權		租賃物業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在建工程	土地及樓宇	裝修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2,848	76,923	39,032	28,467	7,424	22,686	177,380
添置	36,682	158	-	13,012	1,980	8,435	60,267
完成時轉撥	(30,788)	-	26,578	4,181	-	29	-
出售	-	-	-	(850)	(374)	(790)	(2,014)
出售附屬公司	(2,574)	(17,507)	(5,854)	(4,957)	(899)	(2,932)	(34,723)
年內折舊費用	-	(4,113)	(11,490)	(9,382)	(2,975)	(7,834)	(35,7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795	-	5,757	7,469	613	2,700	17,3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6,963	55,461	54,023	37,940	5,769	22,294	182,450
---------	-------	--------	--------	--------	-------	--------	---------

	永久業權		租賃物業		辦公室 設備、		總計
	在建工程	土地及樓宇	裝修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							
期初賬面淨值	466	81,024	39,618	34,402	8,000	22,186	185,696
添置	20,676	-	-	7,851	3,384	9,575	41,486
完成時轉撥	(18,294)	755	17,286	67	-	186	-
出售	-	(213)	(7,243)	(1,015)	(632)	(289)	(9,392)
年內折舊費用	-	(3,946)	(10,373)	(12,736)	(3,328)	(8,861)	(39,244)
匯兌調整	-	(697)	(256)	(102)	-	(111)	(1,16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期末賬面淨值	2,848	76,923	39,032	28,467	7,424	22,686	177,380
---------	-------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		租賃物業		辦公室 設備、		
	在建工程	土地及樓宇	裝修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及裝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963	86,915	94,455	137,248	21,757	69,795	417,1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	(31,454)	(40,432)	(99,308)	(15,988)	(47,501)	(234,683)
	6,963	55,461	54,023	37,940	5,769	22,294	182,450

	永久業權		租賃物業		辦公室 設備、		
	在建工程	土地及樓宇	裝修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及裝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848	104,826	105,887	126,791	23,560	83,744	447,656
累計折舊及減值	-	(27,903)	(66,855)	(98,324)	(16,136)	(61,058)	(270,276)
	2,848	76,923	39,032	28,467	7,424	22,686	177,380

本集團之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本集團之若干樓宇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31,289	32,324
年內折舊費用	(1,068)	(1,03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0,221	31,289
成本	37,801	37,801
累計攤銷	(7,580)	(6,512)
賬面淨值	30,221	31,289

本集團於香港境外持有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權益以中期租賃持有。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17 投資物業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42,775	42,033
公平值變動	7	1,089	7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64	42,775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境外，其中投資物業人民幣14,94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4,790,000元)及人民幣28,92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985,000元)分別以長期及中期年期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投資物業(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萬隆房地產估價有限公司按下列基準重估投資物業之價值人民幣43,8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775,000元)，該事務所為獲中國相關估值機構認可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對所估值物業的位置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

估值乃經參考下列事項達致：(i)類似物業之市場交易價格實況；(ii)根據現有租約所持物業目前之租金及租賃之復歸收入潛力；及(iii)土地價值連同工業樓宇的重置成本。

本集團自其投資物業賺取物業租金收入，該等投資物業全部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詳情載於附註7及30。

若干投資物業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18 商譽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118,253	146,256
減值	(74,334)	(28,0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19	118,253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之商譽，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從該業務合併中受惠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賬面值分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		
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	74,334
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43,919	43,9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19	118,2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8 商譽(續)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本公司董事經參照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發出的專業估值報告後，按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計算所有可收回金額乃採用基於董事批准之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則按3%(二零一五年：3%)之估計比率預測。增長比率並無超越現金產生單位所營運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方式所採用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毛利率	28-33	25-40
於預測年期內之增長率	3-6	4-17
貼現率	15	15

董事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加權平均增長率乃與各行業一般採納之預測貫徹一致。所採用貼現率並未計入稅項，反映相關分部之特定風險。

本集團最初預期若干現金產生單位之收入及盈利於截至各收購日期將會有大幅增長。然而，於本年度，長春廣達之收入及盈利之增長率較預期低。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式，上述與長春廣達有關之商譽作出減值人民幣74,33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8,003,000元)以將其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賬面值按可收回金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9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合作協議 人民幣千元	商號 人民幣千元	技術知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7,919	—	—	—	47,919
添置	4	—	—	—	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7,923	—	—	—	47,92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0,816	—	—	10,816
年內攤銷費用	—	(635)	—	—	(635)
出售附屬公司	(2,066)	—	—	—	(2,0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57	10,181	—	—	56,03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843	10,816	—	—	285,6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8,986)	(635)	—	—	(229,621)
賬面淨值	45,857	10,181	—	—	56,03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5,058	—	13,068	4,646	352,772
累計攤銷及減值	(287,135)	—	(13,068)	(4,646)	(304,849)
賬面淨值	47,923	—	—	—	47,92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無形資產包括(i)若干商標；(ii)附註34所載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合作協議；(iii)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商號；及(iv)來自當中已確認商譽之相同現金產生單位之技術知識。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8。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成本為人民幣274,84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5,058,000元)的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原因為其被視為可以最低成本重續。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會且有能力繼續重續商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中國成立的 實體的 法律形式	註冊資本／ 股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權益：						
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Progress」)	英屬處女島 二零零二年 四月八日	—	50,000美元 普通股	5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香港
New Focus Auto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	1美元 註冊資本	1美元	100%	銷售汽車配件／ 香港
間接持有權益：						
紐福克斯光電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紐福克斯光電」)	中國 二零零一年 四月二十四日	外商獨資 企業	67,8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67,8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 汽車配件／ 中國
遼寧新天成實業 有限公司 (「遼寧新天成」)	中國 二零零九年 一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50.098%	汽車產品貿易／ 中國
山東新焦點龍盛汽車 配件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4,012,700美元 註冊資本	4,012,700美元	59%	生產及銷售 汽車配件／ 中國
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北京愛義行」)	中國 一九九七年 九月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8,5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8,500,000元	60%	汽車維修、 養護及修飾 服務；銷售 汽車產品／ 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中國成立的 實體的 法律形式	註冊資本／ 股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山東行者汽車用品服務有限公司(「山東行者」)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	汽車維修、養護 及修飾服務； 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山東鼎康汽車用品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三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	汽車維修、養護 及修飾服務； 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湖北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湖北愛義行」)	中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0元	36%	汽車維修、養護 及修飾服務； 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浙江歐特隆」)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8,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8,000,000元	50.098%	汽車產品貿易／ 中國
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長春廣達」)	中國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47,8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7,800,000元	61%	汽車維修、 養護及修飾 服務；銷售 汽車產品／ 中國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會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三間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北京愛義行及長春廣達的有關資料。以下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乃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遼寧新天成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9.902%	49%
流動資產	132,873	54,682
非流動資產	8,082	4,480
流動負債	(82,587)	(25,914)
非流動負債	(692)	(348)
淨資產	57,676	32,900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28,781	16,121
收入	331,784	186,195
年度虧損	(10,385)	(4,640)
綜合收益總額	(10,385)	(4,640)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5,182)	(2,274)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31,281)	(1,101)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1,313	(2,877)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30,000	-

上述財務資料指遼寧新天成及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包括浙江歐特隆)之綜合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有效)	50%	43%
流動資產	130,708	103,617
非流動資產	135,443	64,343
流動負債	(259,722)	(121,469)
非流動負債	(2,546)	—
淨資產	3,883	46,491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3,638)	18,845
收入	263,326	207,072
年度虧損	(43,126)	(18,563)
綜合收益總額	(43,126)	(18,563)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21,659)	(7,911)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22,697	6,4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48,873)	(23,605)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33,293	10,000

上述財務資料指北京愛義行及其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包括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山東行者及擁有60%股權的湖北愛義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39%	39%
流動資產	45,650	28,784
非流動資產	77,273	89,854
流動負債	(18,518)	(17,334)
非流動負債	(10,798)	(10,798)
淨資產	93,607	90,506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36,694	34,623
收入	77,943	84,485
年度溢利／(虧損)	1,677	(959)
綜合收益總額	1,677	(959)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虧損)	860	(470)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6,909	4,232
投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8,023	(16,878)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1,210	—

上述財務資料指長春廣達及其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其中包括長春廣達擁有60%股權的附屬公司長春廣達二手車經紀有限公司。

21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8,117	19,387
在製品	14,182	9,278
製成品	20,474	15,189
商品貨物	114,362	152,289
	177,135	196,1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8,175	154,557
減：呆賬撥備	(6,585)	(23,815)
	161,590	130,742

(i)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期介乎0至120天。

(ii) 年內呆賬撥備(包括特定及集合虧損部分)的變動如下：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3,815	25,039
年內額外撥備	9	3,709	—
出售附屬公司		(20,939)	—
不可收回金額撇銷		—	(1,224)
於年終		6,585	23,8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12,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3,831,000元)已個別釐定為全數或部分減值。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乃與面對財務困難或長期拖欠付款的客戶有關，而管理層評估預計完全不能收回或只能收回部分應收賬款。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出累計呆賬撥備人民幣6,5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815,00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除上述者外，概無就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賬款(續)

(iii)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91,609	61,605
31天至60天	42,381	43,761
61天至90天	13,850	13,369
超過90天	20,335	35,822
	168,175	154,557
減：呆賬撥備	(6,585)	(23,815)
	161,590	130,742

(iv) 並非個別或共同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127,267	93,091
逾期少於1個月	25,097	23,865
逾期1至2個月	3,811	3,770
	28,908	27,635
	156,175	120,726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廣大客戶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應收貿易賬款(續)

(iv) (續)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作為可以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40,028	49,178
向僱員墊款	12,754	9,510
可收回增值稅	4,013	7,068
貸款予深圳佳鴻及應收深圳佳鴻利息	190,000	259,765
出售附屬公司應收代價款項	24,347	—
其他	14,308	15,758
	285,450	341,279
減：呆賬撥備	(800)	(5,550)
	284,650	335,72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向深圳市佳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佳鴻」)作出的貸款人民幣190,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0,000,000元及應收相關利息人民幣9,76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向深圳佳鴻授予委託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首筆委託貸款」)後，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於二零一五年向深圳佳鴻提供進一步貸款人民幣19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30,000,000元為就總採購協議項下向深圳佳鴻提供的履約保證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一六年三月，深圳佳鴻償還首筆委託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所有貸款及履約保證金已逾期。該等貸款按年利率12厘計息，而逾期貸款及利息須支付每日0.05厘之罰息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

- 由深圳佳鴻兩名股東各自作為擔保人擔保，彼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持有深圳佳鴻85%股權；
- 由深圳佳鴻擁有的十五間附屬公司作為擔保人擔保；
- 由深圳佳鴻全資擁有的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份作質押；及
- 由深圳佳鴻兩名股東其中一名間接擁有80%權益之礦業公司的30%股份作抵押。

董事預期所有應收貸款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底前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已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78,475	224,245
須償還銀行借款如下：		
應要求或一年內	178,475	216,325
一年後但兩年內	—	1,362
兩年後但五年內	—	2,509
五年後	—	4,049
列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金額	178,475 (178,475)	224,245 (216,325)
列入非流動負債的金額	—	7,920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i)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8,002,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51,614,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樓宇；(ii)人民幣15,65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6,144,000元)的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iii)人民幣43,86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2,775,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iv)本公司一名董事、一間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及彼等的配偶授出的個人擔保；(v)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此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證券亦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7,995,000元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2,365,000元作抵押。

大部分銀行貸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3.84厘至6.09厘(二零一五年：年利率1.99厘至6.42厘)。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本集團銀行借款		
人民幣	136,754	157,282
美元(「美元」)	41,721	38,962
新台幣(「新台幣」)	—	28,001
	178,475	224,2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a)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82,437	59,024
31天至60天	33,336	60,496
61天至90天	19,253	14,879
超過90天	50,615	37,158
	185,641	171,557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114,529	69,816
應付工資	20,156	28,929
其他應付稅項	8,066	5,367
其他	65,911	54,129
	208,662	158,241

25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主合約	183,834	150,450
換股權	—	5,869
	183,834	156,3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可換股債券(續)

	CDH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海通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發行時可換股債券面值，扣除發行成本	292,720	152,677	
權益部分	(57,775)	—	
初步確認時的負債部分	234,945	152,677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負債部分	134,755	—	134,755
發行可換股債券	—	152,677	152,677
隱含利息開支	14,110	13,085	27,195
轉換可換股債券	(155,095)	—	(155,095)
換股權之公平值變動(附註37(b))	—	(19,330)	(19,330)
匯兌調整	6,230	9,887	16,11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負債部分	—	156,319	156,319
隱含利息開支	—	32,225	32,225
已付利息	—	(9,882)	(9,882)
換股權之公平值變動(附註37(b))	—	(4,250)	(4,250)
於權益部分確認	—	(1,619)	(1,619)
匯兌調整	—	11,041	11,04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	183,834	183,834
列示			
主合約	—	183,834	183,834
換股權(附註37(b))	—	—	—

海通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公司向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金額為2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52,832,500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海通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156,000元後，本集團可動用的海通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52,676,500元。海通可換股債券的息票利率為6厘，須每半年在各年的一月十三日及七月十三日到期後支付。海通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起滿兩週年之日，即二零一七年七月，及海通可換股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以初步轉換價每股3.00港元(可作若干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可換股債券(續)

海通可換股債券(續)

除過往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外，本公司將贖回債券，價格相等於已贖回尚未償還本金額加按發行日期至贖回日期以12厘複合計算的溢價減到期日利率為6厘的應計及已付利息(「贖回金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後任何時間及到期日前，債券持有人有權按其選擇要求本公司以贖回金額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

倘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或買賣，債券持有人可按贖回金額贖回所有海通可換股債券。

發行時，海通可換股債券可換股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出具的專業估值報告，按二項式模式計算並視作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價值指主合約的價值，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海通可換股債券的初步確認衍生工具及主合約經扣除發行成本後分別合共人民幣23,723,000元及人民幣128,954,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購股權的公平值為人民幣5,869,000元，其中公平值的變動為人民幣19,330,000元，已於損益確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海通可換股債券的若干條款已經本公司及海通國際進行修訂或已失效，導致滿足了指定為權益的條件。因此，本公司將公平價值為人民幣1,619,000元的換股權由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

CDH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公司向CDH Fast Two Limited發行本金金額為48,685,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300,226,000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債券(「CDH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7,506,000元後，本集團可動用的CDH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92,720,000元。CDH可換股債券的息票利率為5厘。CDH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起滿五週年之日，即二零一八年八月，及CDH可換股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以初步轉換價每股0.2328港元(可作若干反攤薄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換股價0.2328港元向CDH Fast Two Limited發行合共1,627,015,893股股份以悉數轉換CDH可換股債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準備及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55	2,724	8,912	2,930	32	15,653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3,119	352	3,174	(1,083)	(32)	5,530
匯兌調整	8	-	-	5	-	1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82	3,076	12,086	1,852	-	21,196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3,870)	(138)	9,473	1,099	(1,470)	5,09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187	570	2,740	-	-	6,497
出售附屬公司	(855)	(151)	-	(615)	-	(1,6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44	3,357	24,299	2,336	(1,470)	31,166

遞延稅項資產已就上述項目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及上述項目可供使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董事認為，該等稅項虧損利益不大可能在到期前變現，故本集團有未確認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49,91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8,165,000元)。未確認稅項虧損到期年度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實體到期年度		
二零一六年	-	277
二零一七年	-	34,259
二零一八年	8,702	110,469
二零一九年	18,293	40,876
二零二零年	19,177	50,130
二零二一年	3,742	-
	49,914	236,0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遞延稅項(續)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台灣實體到期年度		
二零二三年	—	22,429
二零二四年	—	—
二零二五年	—	9,725
	—	32,154

遞延稅項負債：

	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應計 補貼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971)	(7,483)	—	(398)	(19,852)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	(246)	—	206	(40)
於權益確認	—	—	(56)	—	(5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971)	(7,729)	(56)	(192)	(19,948)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158	(677)	—	—	(519)
於權益確認	—	—	56	—	5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702)	—	—	—	(2,702)
出售附屬公司	481	—	—	—	48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34)	(8,406)	—	(192)	(22,6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6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上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可互相抵銷。

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或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有關而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17,09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5,645,000元)。

27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千股	千港元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金額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金額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4,576,006	457,601	376,133	3,761,165	376,117	307,931
轉換可換股債券	-	-	-	813,508	81,351	68,09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600	60	51	1,333	133	112
於年終	4,576,606	457,661	376,184	4,576,006	457,601	376,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儲備

(i) 本集團之儲備

(a) 股份溢價

結餘指就發行股份已收取代價高於已發行股份相關面值的差額。應用股份溢價賬須受開曼群島適用法例所監管。

(b) 法定儲備金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轉撥不少於除稅後溢利(按中國適用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累積至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法定儲備金僅可於各自董事會批准後，用作抵銷任何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c) 企業擴充基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企業法律及附屬公司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其年度法定淨利潤(經抵銷上年度虧損)的5%轉撥至企業擴充基金。

(d) 資本贖回儲備

當全數動用本公司溢利贖回或購回公司股份時，則出現資本贖回儲備，而因註銷已贖回或購回股份以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金額減少的金額，乃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倘股份贖回或購買全部或部分動用發行新股所得款項進行，且此等所得款項總額少於總面值，有關差額將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儲備(續)

(i) 本集團之儲備(續)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已根據附註4(v)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f) 可換股債券儲備

結餘指由本公司發行且已根據附註4(n)所載可換股債券採用之會計政策確認之尚未行使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g)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購股權儲備、物業重估儲備及公平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實際或估計授予本公司僱員及其他人士的未行使購股權的公平值，並根據附註4(x)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

物業重估儲備指重估物業(投資物業除外)產生之收益/虧損。此項儲備之結餘全數不得分派。

公平值儲備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所持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累計淨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8 儲備(續)

(ii) 本公司之儲備

	附註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60,136	84,242	28,888	4,451	1,760	(596,804)	282,673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16,117)	(71,089)	(87,206)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33	-	-	-	9,246	-	-	9,246
兌換可換股債券	25	115,892	-	(28,888)	-	-	-	87,00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664	-	-	(227)	-	-	43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76,692	84,242	-	13,470	(14,357)	(667,893)	292,154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	(8,864)	(137,709)	(146,57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33	-	-	-	5,963	-	-	5,963
於可換股債券儲備確認	25	-	-	1,619	-	-	-	1,61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之股份		207	-	-	(70)	-	-	13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6,899	84,242	1,619	19,363	(23,221)	(805,602)	153,300

(iii)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之儲備總額為人民幣132,31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8,68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並存入近期並無違約紀錄及信譽可靠之金融機構。

已抵押定期存款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發行銀行承兌匯票之保證金	4,500	4,538
銀行貸款之保證金	—	2,365
	4,500	6,90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抵押存款以擔保本集團任何銀行貸款(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365,000元)。

30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2,68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40,064	62,144
	152,751	62,1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0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5,425	53,116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07,037	131,091
五年後	21,551	43,824
	174,013	228,031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投資物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59	2,667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3,024	8,105
五年後	1,890	9,378
	6,573	20,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連人士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間之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並無於此附註披露。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間之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關連人士交易

- (i)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日常業務中與關連公司(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向遼寧美車驛站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美車驛站」) 銷售貨品	3,026	6,046

貨品乃按本集團之一般價單銷售並予以折扣，以反映所購買數量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美車驛站之股本權益由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擁有的近親家屬人佟岩及李海鵬持有。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出售其持有的新焦點麗車坊股份有限公司(「新焦點麗車坊」)及台灣新焦點汽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焦點」)全部股權予Asia Centre Auto Service Holdings Limited(由本集團副總裁及該兩間已出售實體的董事洪瑛蓮女士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名義代價為新台幣1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上海追得貿易發展有限公司(「上海追得」)51%股權予上海追得的非控股擁有人劉鳳喜女士，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一名非控制擁有人授予附屬公司其為數人民幣15,18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603,000元)的自有物業作為債權人提供擔保。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其亦為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擁有人)為附屬公司所獲授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000,000元提供擔保(連同其他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連人士(續)

(a) 關連人士交易(續)

(v) 與重要管理層人員之交易

本年度重要管理層人員僅由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構成，彼等之薪酬載於附註10(a)。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董事應偉先生就台灣麗車坊借入的總額新台幣123,735,000元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二零一五年：新台幣139,884,000元)。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台灣麗車坊不再是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vi) 有關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上述第(i)、(iii)、(iv)及(v)項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惟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因為該等交易低於第14A.76(1)條的最低門檻規定或符合第14A.90條項下上市發行人集團接獲財務援助的豁免標準。

(b)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之重大應收賬目結餘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美車驛站	3,265	2,663
湖北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	6,991
沈陽迅馳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711	885
新焦點麗車坊*	23,624	—
其他#	5,033	55
	32,633	10,594

* 應收新焦點麗車坊的款項為金額人民幣23,624,000元，為免息，且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收回。

金額人民幣5,000,000元為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承諾資本，而有關金額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全數注入。

二零一六年內應收美車驛站的最高款項達人民幣3,26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663,000元)。

二零一六年內應收新焦點麗車坊的最高款項達人民幣23,624,000元(二零一五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連人士(續)

(c)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和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CDH Fast Two Limited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該等實體並無編製可供公共用途的財務報表。

32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其所登記註冊的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劃」)，據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的各自當地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已經累計規定的退休金供款，於該等供款到期時匯入相關社保辦公室。社保辦公室負責向計劃涵蓋的退休僱員作出福利付款。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退休金福利付款的其他重大責任。

33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透過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並於同日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為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49,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所授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5港元，等同於授出日股份收市價，每位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有效期自授出日期翌日起計為期五年(即有效期直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每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可予行使，並須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及本公司向每位承授人發出的授出函中所載的其他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

為換取授出購股權所取得服務的公平價值乃經參考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估算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續)

本集團攤銷上述按有關歸屬期計算之購股權公平價值。因此，金額人民幣5,963,000元作為二零一六年度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二零一五年：人民幣9,246,000元)，於本年度損益扣除。

於二零一六年，599,998份購股權已由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獲行使(二零一五年：1,333,332股)，及17,872,218份購股權沒收(二零一五年：10,083,336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計劃之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為69,777,782份(二零一五年：38,417,000份)。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六年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授予董事 千份	授予僱員 千份	總計 千份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0.5	—	119,611	119,611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0.5	0.5	0.5

二零一五年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授予董事 千份	授予僱員 千份	總計 千份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0.5	—	138,083	138,083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0.5	0.5	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收購／出售附屬公司

(i)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湖北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湖北愛義行」)為北京愛義行擁有40%股權的聯營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北京愛義行以總代價人民幣4,000,000元自前任股東收購湖北愛義行額外20%股權，並持有湖北愛義行60%股權。湖北愛義行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如下：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00	17,700
無形資產	67	10,883
遞延稅項資產	6,497	6,497
存貨	5,328	5,328
應收貿易賬款	2,622	2,6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4	3,83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51	1,151
應付貿易賬款	(5,528)	(5,5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1,106)	(31,106)
遞延稅項負債	—	(2,702)
		8,679
減：非控制權益		(528)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可識別總資產淨值		<u>9,207</u>
年內已付現金		2,040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		1,960
40%股權的公平價值		<u>5,207</u>
總代價		<u>9,2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收購／出售附屬公司(續)

(ii)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本集團出售兩間附屬公司台灣新焦點及新焦點麗車坊100%股本權益予一名高級管理層人員，總代價為新台幣1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及四日出售深圳市永隆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及上海新焦點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本權益予第三方，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0,347,000元及6,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上海迫得51%股本權益予上海迫得非控制擁有人，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0元。

下表概述上述所有已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前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7,255	267,959
成本及開支	(244,063)	(302,776)
除稅前虧損	(26,808)	(34,817)
所得稅開支	(737)	(778)
已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	(27,545)	(35,595)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3,501)	(20,84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9,825)	(8,574)
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22,838	27,296
年內現金流量淨額	(488)	(2,1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收購／出售附屬公司(續)

下表概述出售該等附屬公司對本集團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794)
其他無形資產	(64,166)
存貨	(50,86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0,06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925)
其他資產	(1,918)
已抵押銀行借款	48,79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9,681
遞延稅項負債	16,006
其他負債	6,098
淨資產	(61,161)
已收代價，以現金支付	12,000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925)
現金流出淨額	(10,925)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i)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23及25披露的借款及可換股債券)；(ii)附註29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i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27披露的股本及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等構成。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人員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架構。作為檢討其中一環，管理層會考慮各類資本的融資成本及相關風險。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性管理資本架構及對其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362,309	374,69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168,769)	(147,230)
淨債務狀況	193,540	227,4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4,287	476,917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54.6%	47.7%

36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在本集團日常業務中涉及的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

該等風險受下述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所限制。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訂有信貸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對所有要求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及債務人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注重客戶過往按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有關客戶及債務人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業務營運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向深圳佳鴻之貸款除外。

有關向深圳佳鴻貸款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2(b)。

投資一般僅指具浮動利率的高流動性貨幣基金。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個別客戶不同情況所影響。客戶所經營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亦對信貸風險產生影響，惟影響較微。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由於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之6%(二零一五年：16%)及25%(二零一五年：33%)分別為應收本集團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分部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金額，故本集團在某程度上存在信貸風險集中。

有關本集團來自應收貿易賬款的信貸風險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此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金額，或倘為浮息，則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利率計算)及本集團須償還款項之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一年內或	超過一年	超過兩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已抵押銀行借款	178,475	185,449	185,449	-	-	-
應付貿易賬款	185,641	185,641	185,641	-	-	-
其他應付款項	94,133	94,133	94,133	-	-	-
可換股債券	183,834	207,183	207,183	-	-	-
總計	642,083	672,406	672,406	-	-	-
二零一五年						
已抵押銀行借款	224,245	233,991	225,049	1,416	2,671	4,855
應付貿易賬款	171,557	171,557	171,557	-	-	-
其他應付款項	88,425	88,425	88,425	-	-	-
可換股債券	150,450	203,707	9,767	193,940	-	-
總計	634,677	697,680	494,798	195,356	2,671	4,8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分別來自於附註25披露之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大部分銀行借款以固定利率發行，令本集團承擔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倘利率整體上調／下調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年內虧損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260,093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5,091元)。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之潛在波動。本集團借款之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3披露。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與其業務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買賣而承擔外匯風險。產生該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

本集團亦面對以美元列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產生之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承擔來自以與其有關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所列值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之貨幣風險。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二零一五年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489	10,87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2)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7,891	2,699
銀行借款	(6,000)	(6,000)
整體淨風險	13,238	7,5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金融風險管理(續)

(d)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因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之匯率合理可能變動之本集團本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以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之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結餘，該等結餘以放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下述正數顯示於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時虧損減少或溢利及其他權益增加。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則對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權益造成同等之相反影響，而以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對年內虧損及累計虧損之影響	對權益其他部分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年內虧損及累計虧損之影響	對權益其他部分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3,360	-	5%	1,843	-

敏感度分析乃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出現匯率變動，並已應用於本集團各實體，而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之外匯風險於結算日已存在，而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之假設釐定。

所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直至下個報告期間結算日止期間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上表所呈列分析結果代表對年內本集團各實體之業績，及對就呈列而言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適用匯率將個別功能貨幣兌換為人民幣計算得出之權益之綜合影響。分析按與二零一五年相同之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可分類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53,383	53,38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 已抵押定期存款)	479,360	479,360	576,930	576,930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490,663	490,663	638,686	638,686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可換股債券內嵌之 換股權	—	—	5,869	5,869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根據下列因素釐定：

-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分別參考市場所報價格釐定。
- 根據一般公認之定價模式，按使用可觀察現時市場交易及交易商所報類似工具之價格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根據或然代價安排被購買方的財務表現預測及其他計量，釐定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董事認為於公平價值計量輸入資料中並無合理可能替代假設。

(b)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有關公平價值乃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價值等級。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以下等級之公平價值計量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			
—可供出售貨幣市場基金	42,383	—	—
—可供出售理財產品	—	11,000	—
—可換股債券內嵌之換股權	—	—	5,869

可換股債券內嵌之換股權之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而公平價值計量所用不可觀察輸入值乃為預期波幅。公平價值計量與預期波幅為正相關。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當預期波幅增加／減少5%，本集團之溢利應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983,000/79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換股分類為權益。

年內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869	—
發行可換股債券	—	23,723
年內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價值變動	(4,250)	(19,330)
轉入權益	(1,619)	—
匯兌調整	—	1,47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5,869

3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679,717	729,606
		679,717	729,606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802	1,031
給予一間附屬公司的短期貸款		—	104,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625	592
		42,427	105,623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項		8,826	10,623
可換股債券	25	183,834	156,319
		192,660	166,942
流動資產淨值		(150,233)	(61,31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29,484	668,287
淨資產		529,484	668,2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	376,184	376,133
儲備	28(ii)	153,300	292,154
權益總額		529,484	668,287

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張健行
董事

杜敬磊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0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刊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無應用於該等財務報表的修訂本及新訂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股份結算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已識別新訂準則中或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若干方面。由於本集團並無完成其評估，故進一步影響或會於適當時候識別，且將於其生效日期前決定是否採納任何該等新規定及所採取的過渡性方式(倘新準則准許其他方式)時納入考慮範圍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計算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另一方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且並無大幅變動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及金融負債分類的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客戶合約收益的全面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即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包括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財務報表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0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4(s)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與經營租賃，並視乎租賃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入賬。本集團分別作為出租人與承租人訂立若干租約。

預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大幅影響出租人根據租約入賬權利及義務的方式。然而，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可行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入賬所有租約，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金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在此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集團作為租約承租人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方法。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及影響租約期間於損益表確認開支的時間。誠如附註30(b)所披露，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達人民幣174,013,000元，其中大部分須於報告日期後一至五年內支付。因此，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若干該等款項可能須確認為租賃負債，並附帶相應使用權資產。經考慮可行權宜方法的適用性及就現時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期間已訂立或終止的任何租約及貼現影響作出調整後，本集團將須進行更詳盡的分析以釐定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的新資產及負債金額。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業績

	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292,665	1,254,191	1,397,498	1,414,616	1,397,88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45,811)	(103,302)	(26,379)	(565,262)	(374,376)
所得稅開支	(2,507)	(645)	(9,422)	48,412	16,017
年度虧損	(148,318)	(103,947)	(35,801)	(516,850)	(358,359)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3,459)	(90,967)	(43,223)	(446,700)	(324,761)
非控制權益	(24,859)	(12,980)	7,422	(70,150)	(33,598)
	(148,318)	(103,947)	(35,801)	(516,850)	(358,359)

資產與負債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212,834	1,319,032	1,188,415	1,346,733	1,694,039
負債總額	(783,667)	(734,319)	(648,118)	(853,058)	(1,168,351)
資產淨值	429,167	584,713	540,297	493,675	525,688